



香港金融管理局

立法會財經事務委員會
簡報會

2013年11月15日



討論課題

以下各項的最新情況：

- 金融及經濟情況
- 貨幣穩定
- 銀行業穩定
- 金融基建
- 香港的國際金融中心地位
- 投資環境及外匯基金的表現
- 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



金融及經濟情況



環球經濟增長預測

實質本地生產總值增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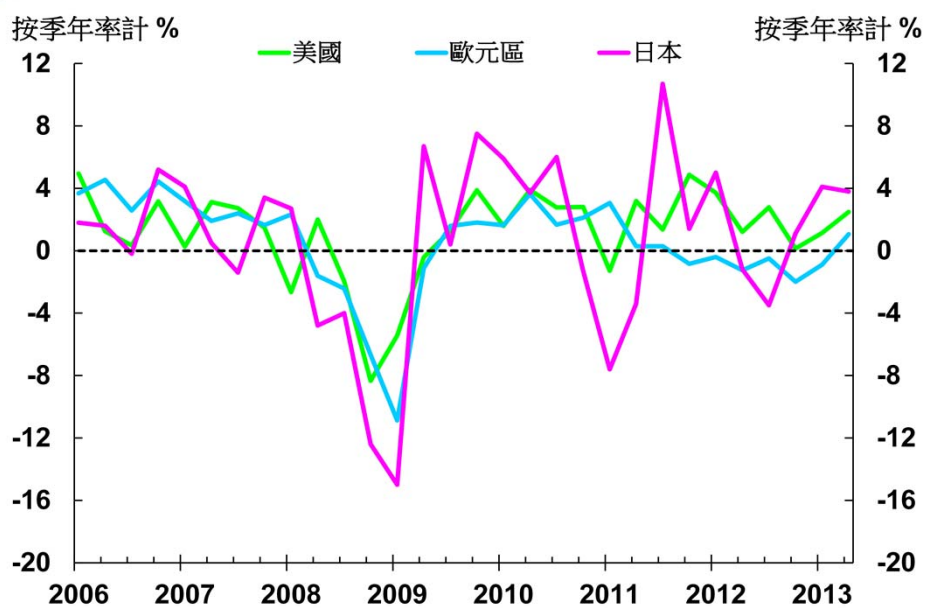
(按年計%)

	2012	2013預測	2014預測
美國	2.8	1.6	2.6
歐元區	-0.6	-0.3	0.9
日本	2.0	1.9	1.7
亞洲 (除日本)	6.1	6.0	6.2
中國內地	7.7	7.6	7.4
香港	1.5	3.0	3.6

資料來源：10月份共識預測及CEI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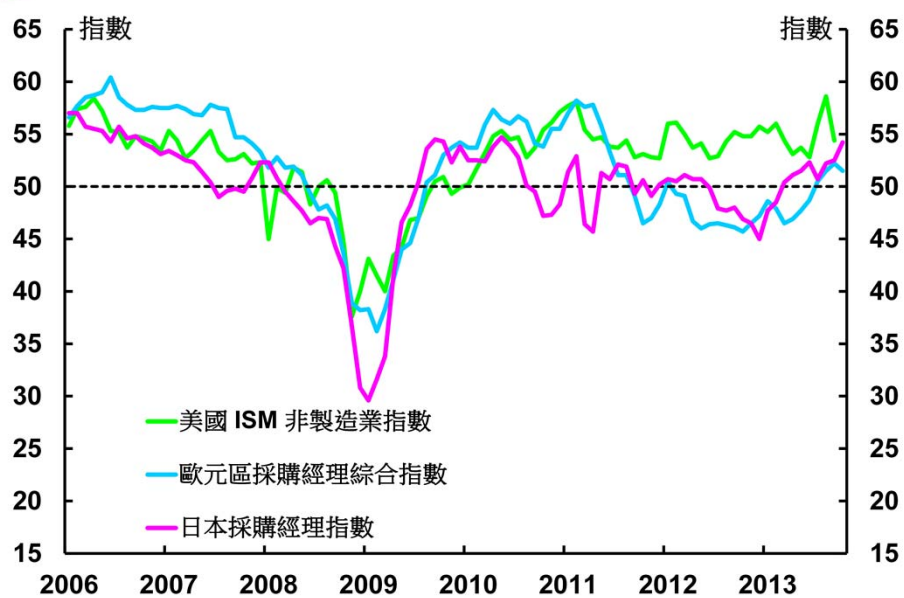
主要國家的實質國內生產總值增長



資料來源：彭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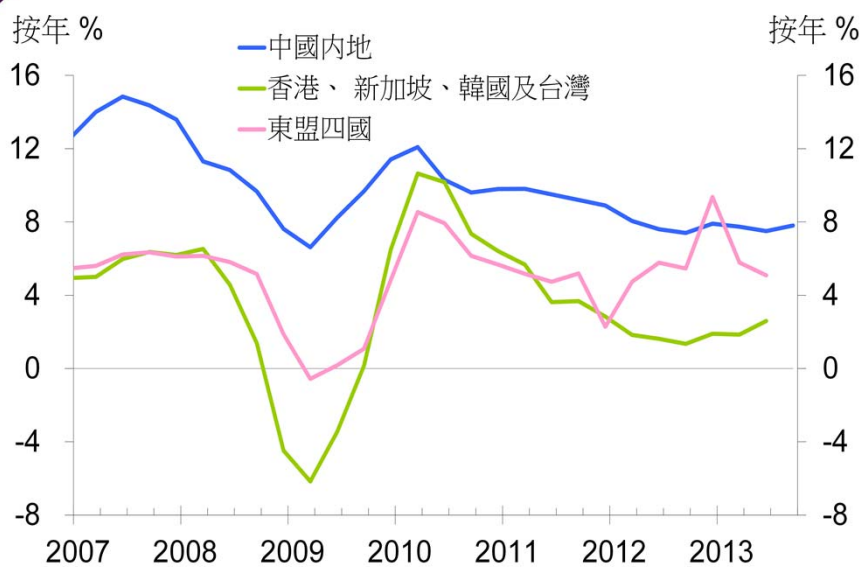
主要經濟體的採購經理指數



資料來源：彭博



亞洲：實質本地生產總值增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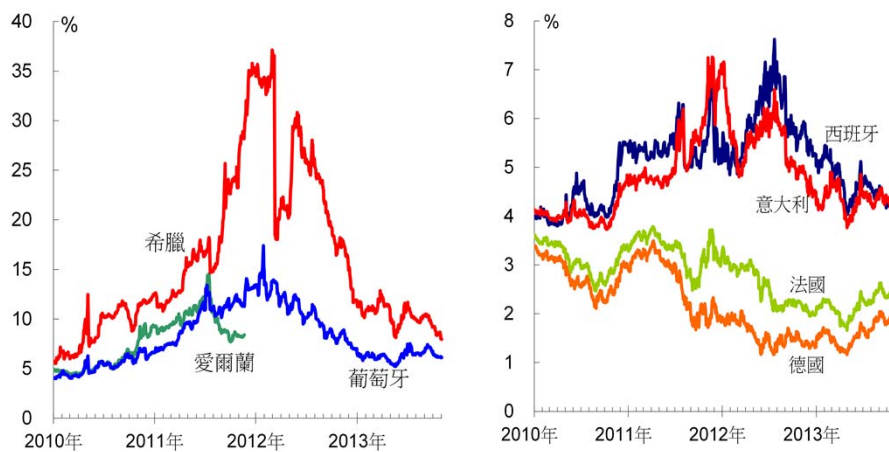


註：東盟四國包括印尼、馬來西亞、菲律賓及泰國
資料來源：CEIC、國際貨幣基金組織及金管局職員估計數字



歐洲：政府債券孳息率

10年期政府債券孳息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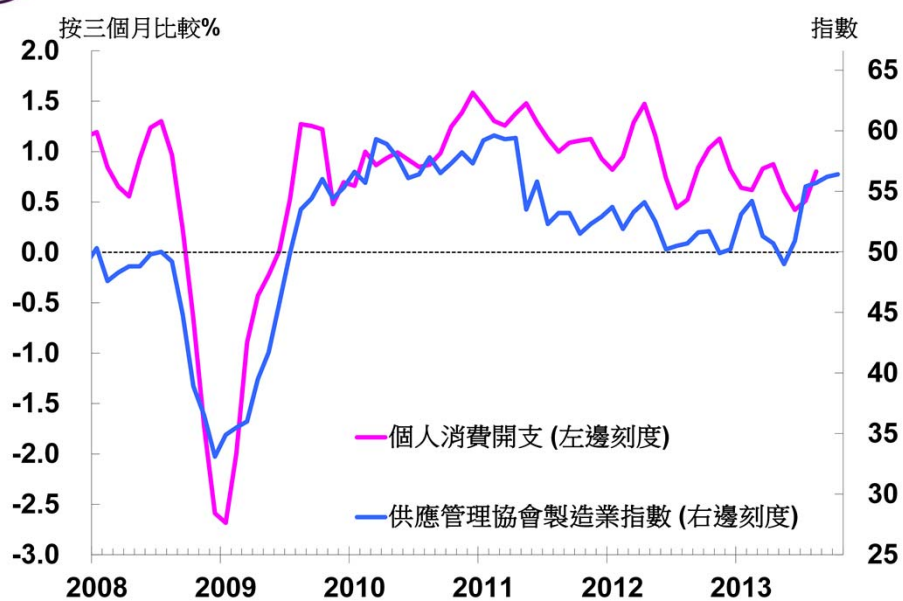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彭博及EcoWin

註：自2011年11月22日，EcoWin不再更新愛爾蘭10年期國債收益率數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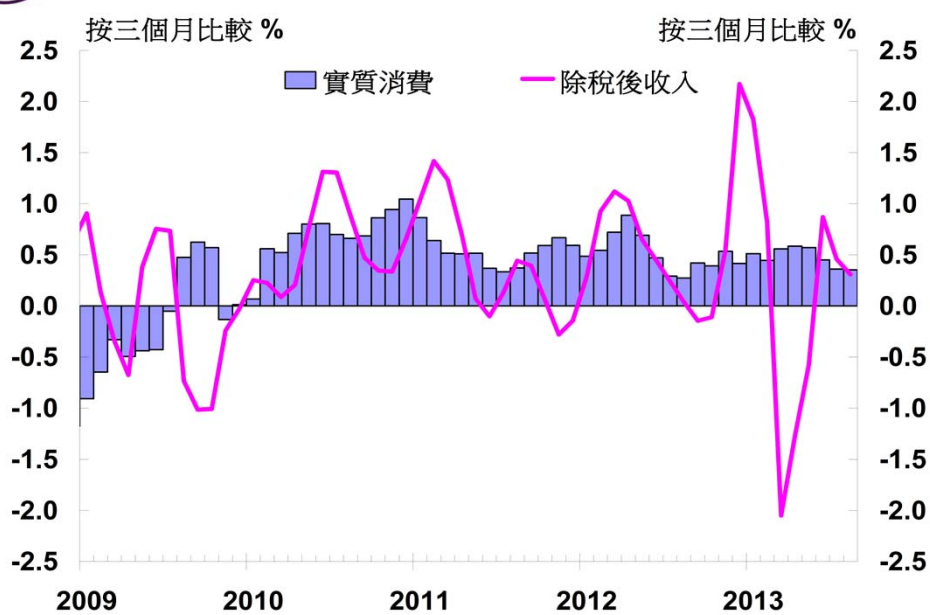
美國：消費增長及商業活動



資料來源：CEI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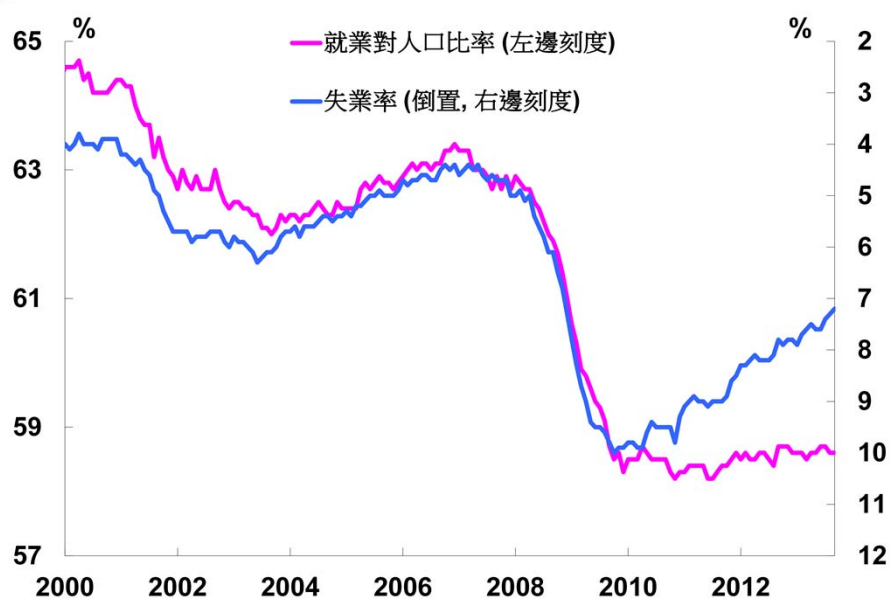
美國：消費及收入增長



資料來源：CEIC



美國：勞動力市場情況



資料來源：CEI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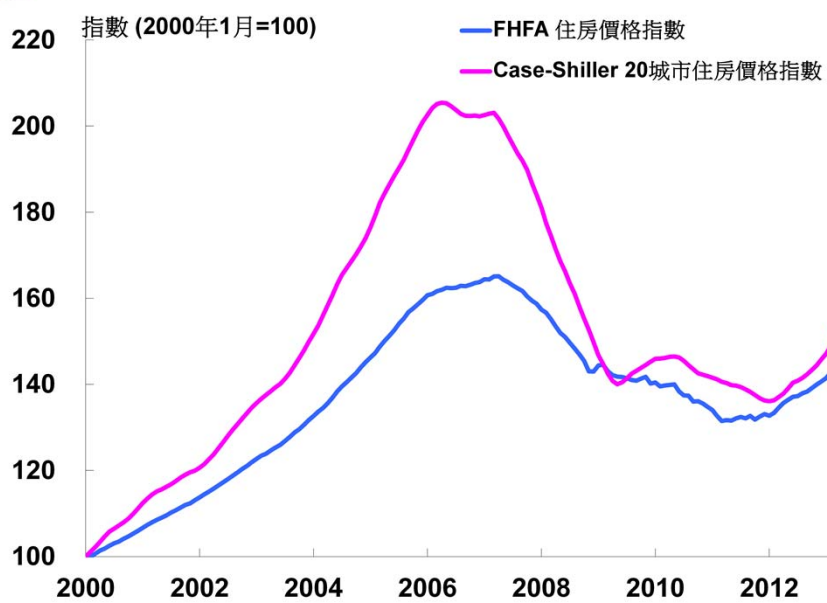
美國：勞動力參與率



資料來源：CEI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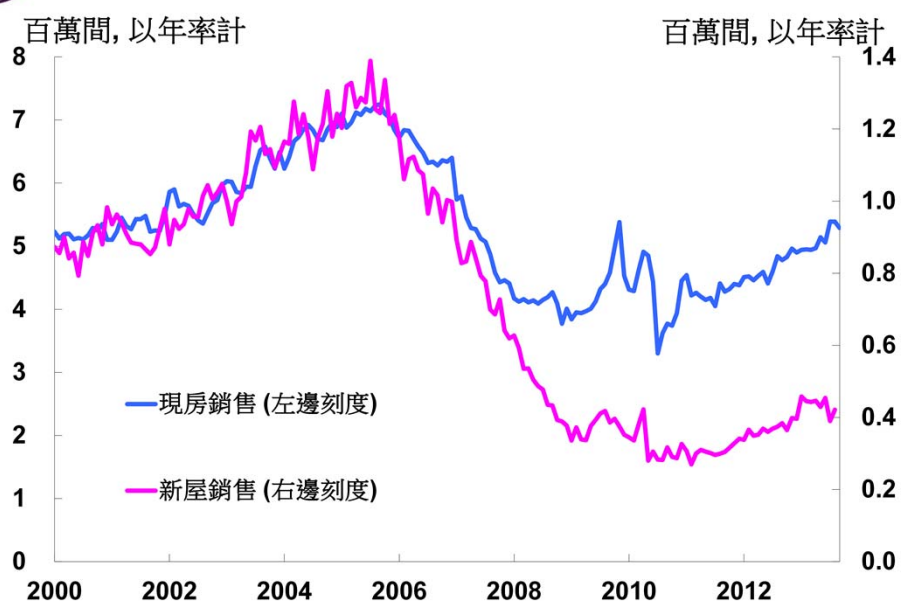
美國：房屋價格



資料來源：標準普爾及CEI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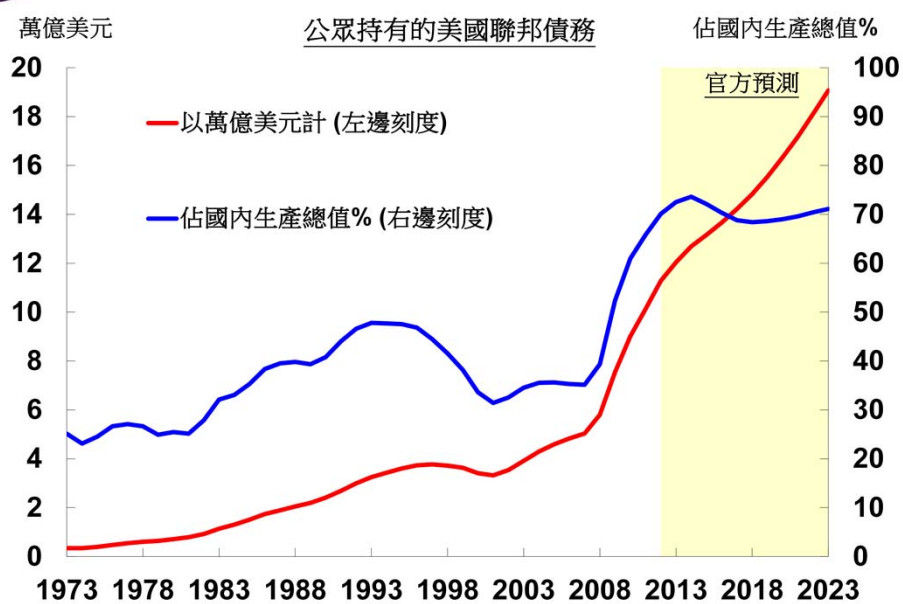
美國：房屋銷售



資料來源：CEI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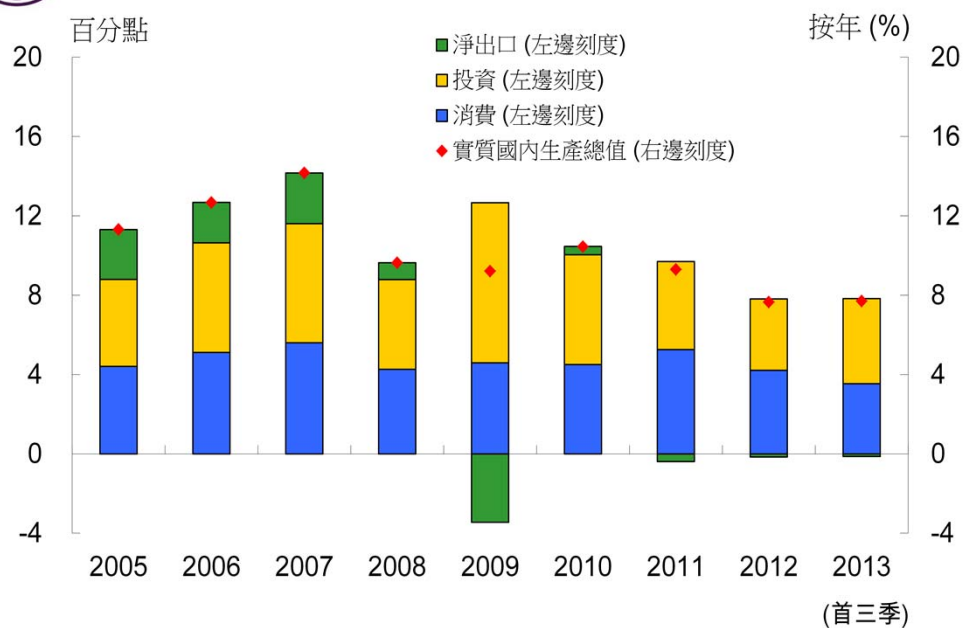
美國：聯邦政府債務



資料來源：美國國會預算辦公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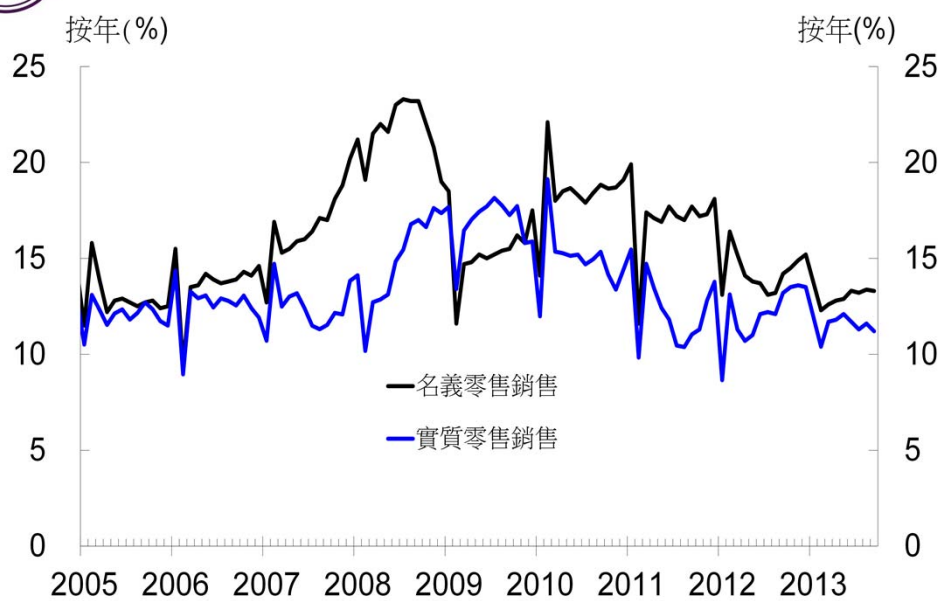
中國內地：實質國內生產總值增長



資料來源：CEI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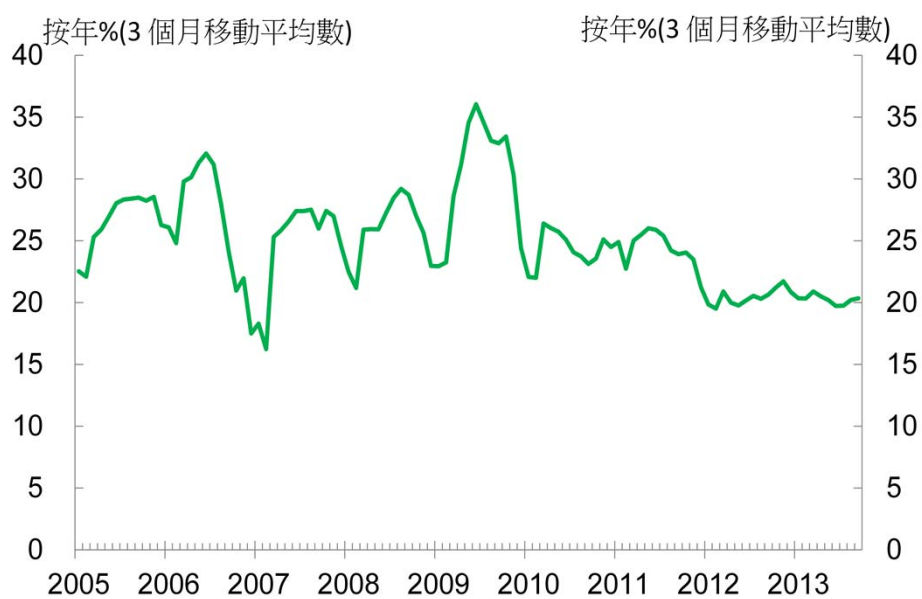
中國內地：零售銷售



資料來源：CEIC、WIND及金管局職員估計數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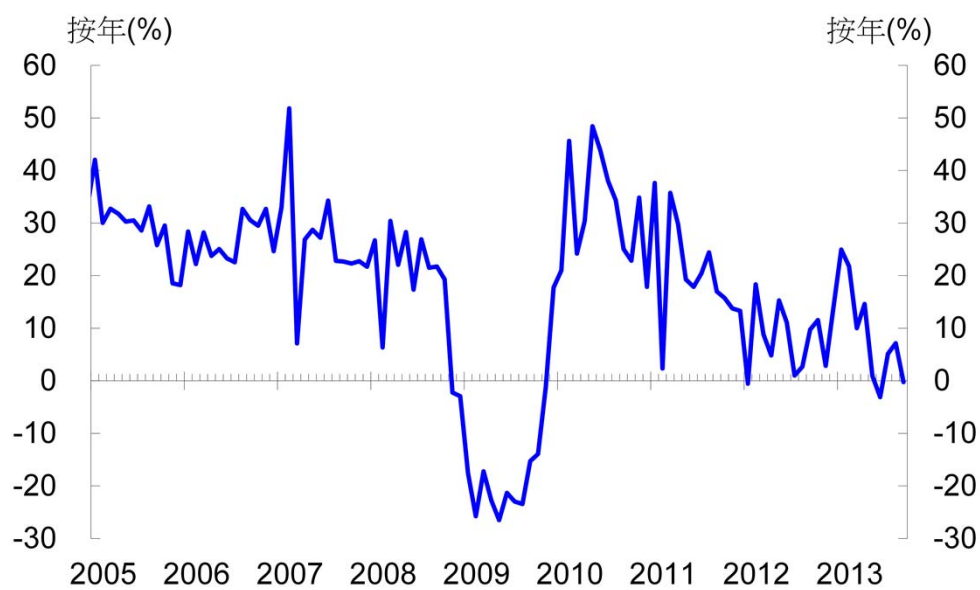
中國內地：固定資產投資



資料來源：CEIC及金管局職員估計數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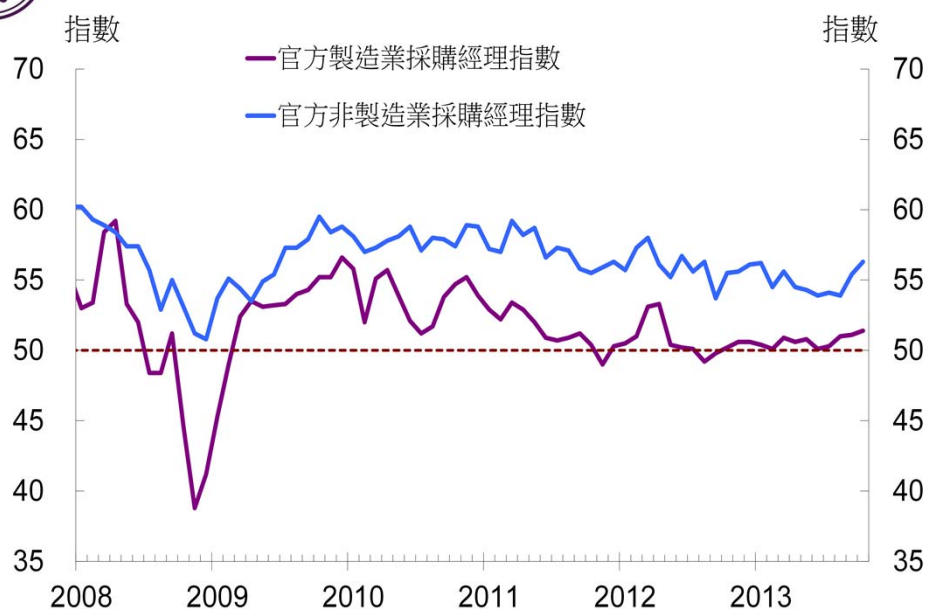
中國內地：出口增長



資料來源：CEIC及金管局職員估計數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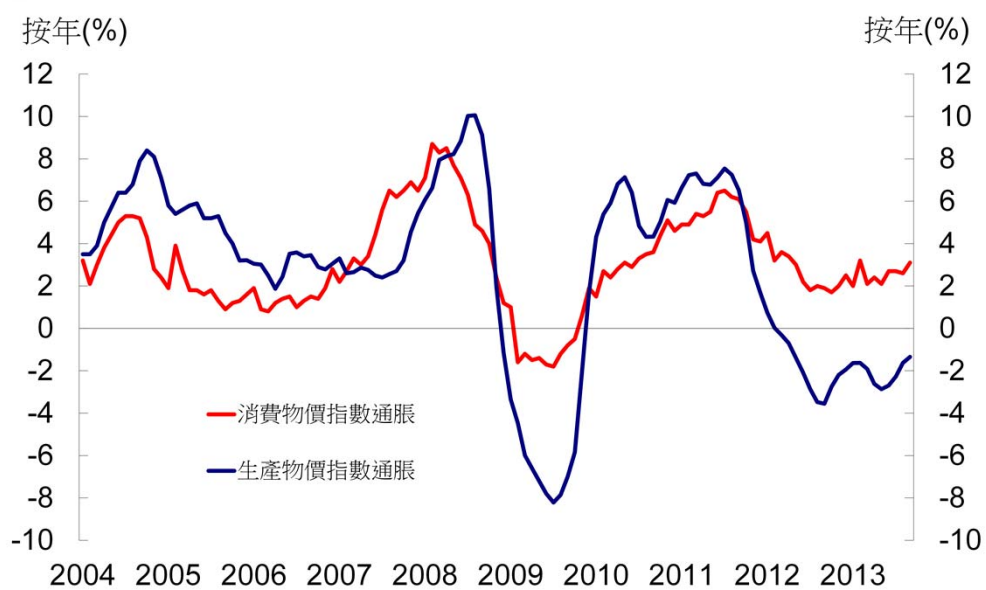
中國內地：採購經理指數



資料來源：CEI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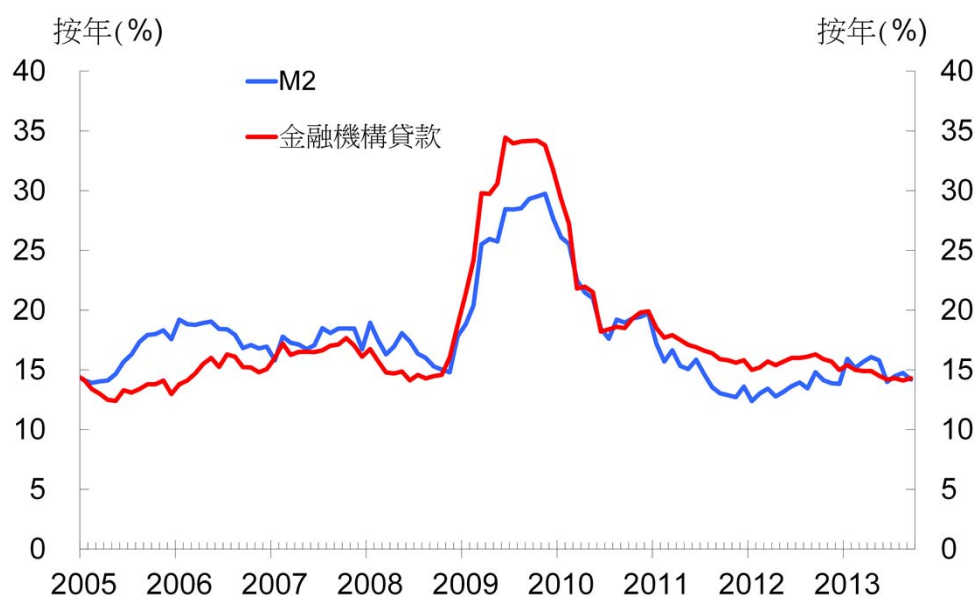
中國內地：通脹情況



資料來源：CEI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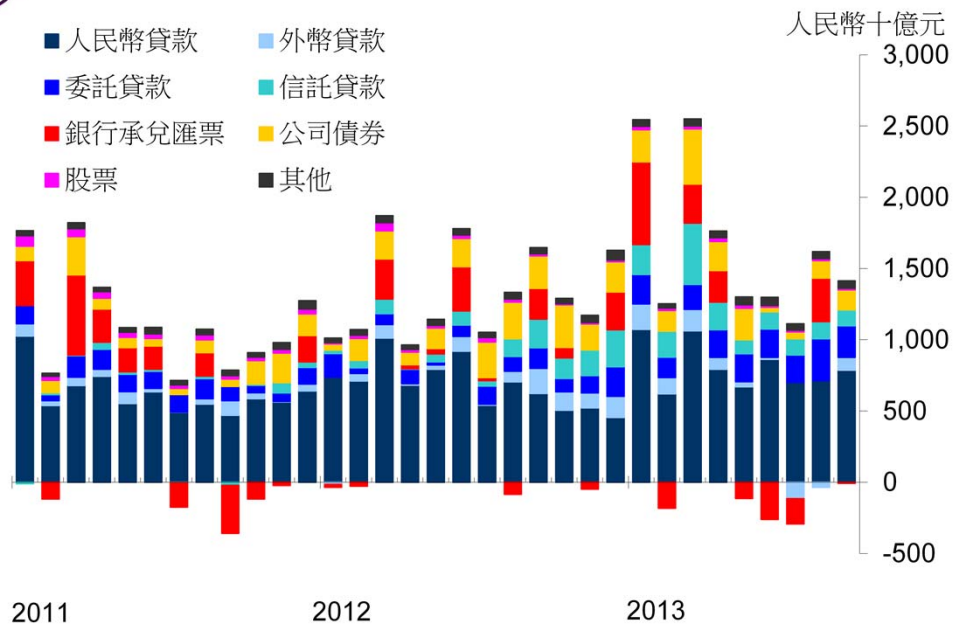
中國內地：貨幣及金融機構貸款增長



資料來源：CEI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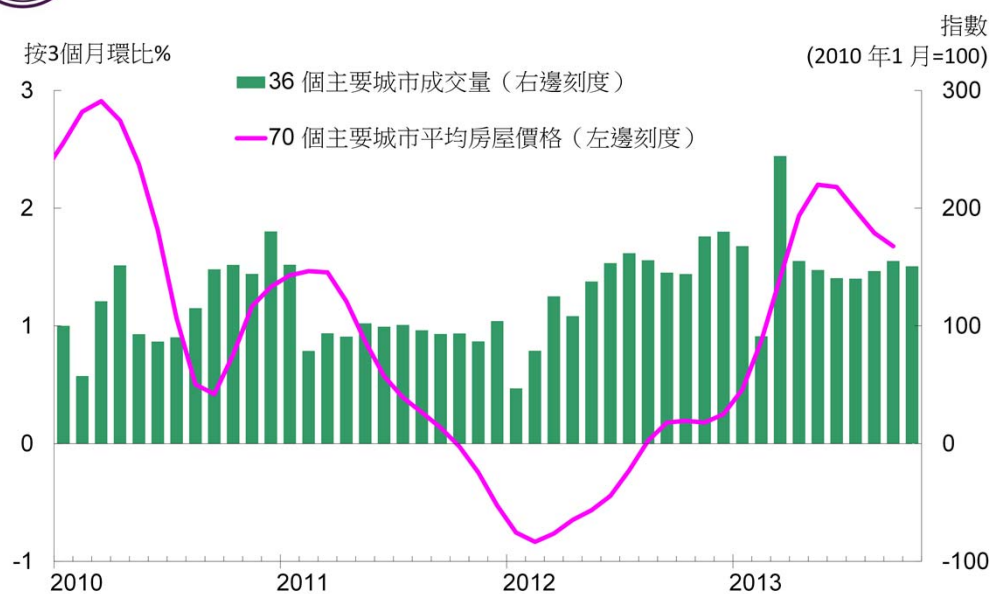
中國內地：社會融資總量



資料來源：CEI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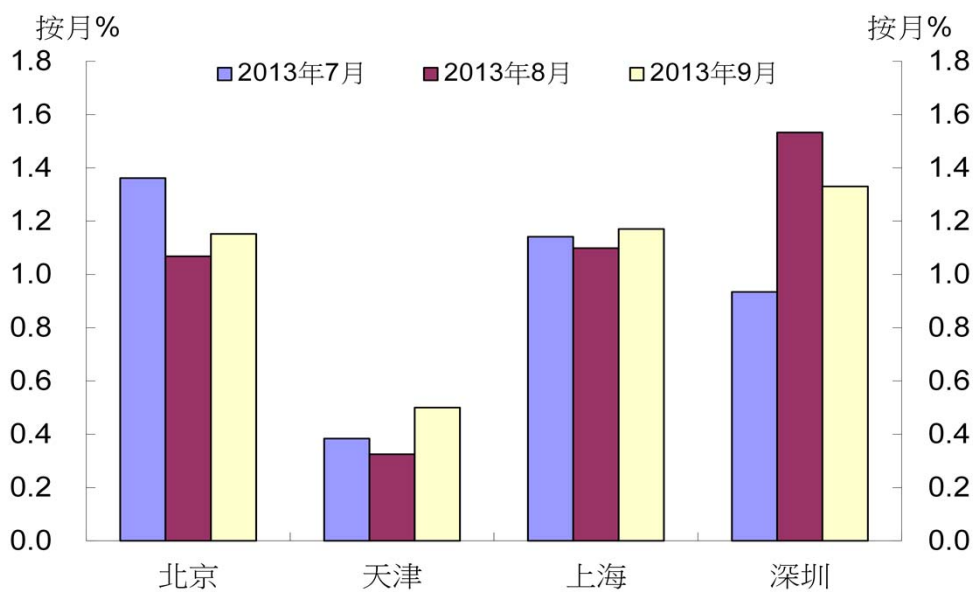
中國內地：大城市房地產交易量及價格



資料來源：CEIC，WIND及金管局職員估計數字



中國內地：主要城市房地產價格變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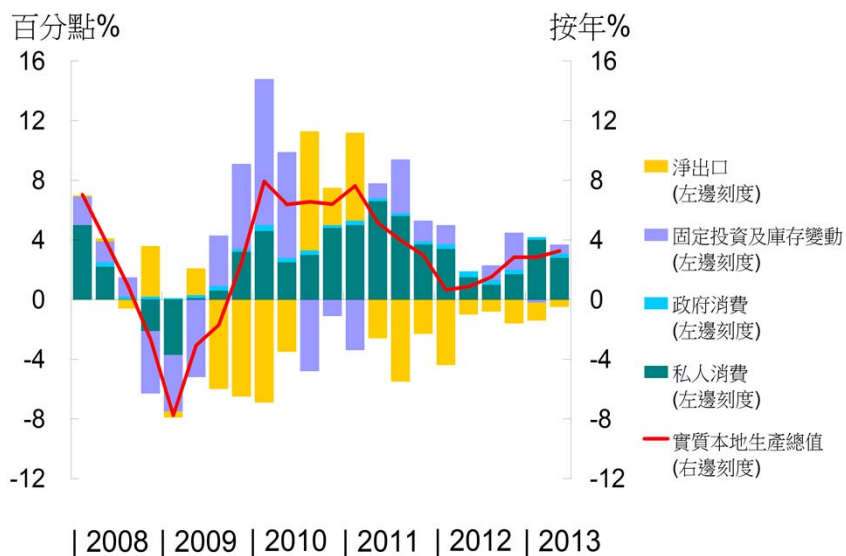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CEIC，WIND及金管局職員估計數字



香港：實質本地生產總值增長

實質本地生產總值增減率與其主要組成項目的增減貢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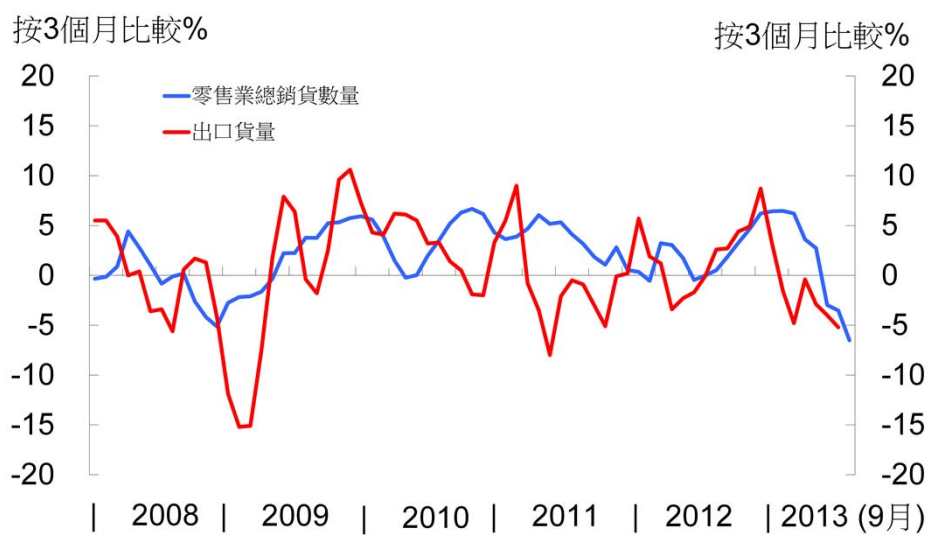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



香港：經濟活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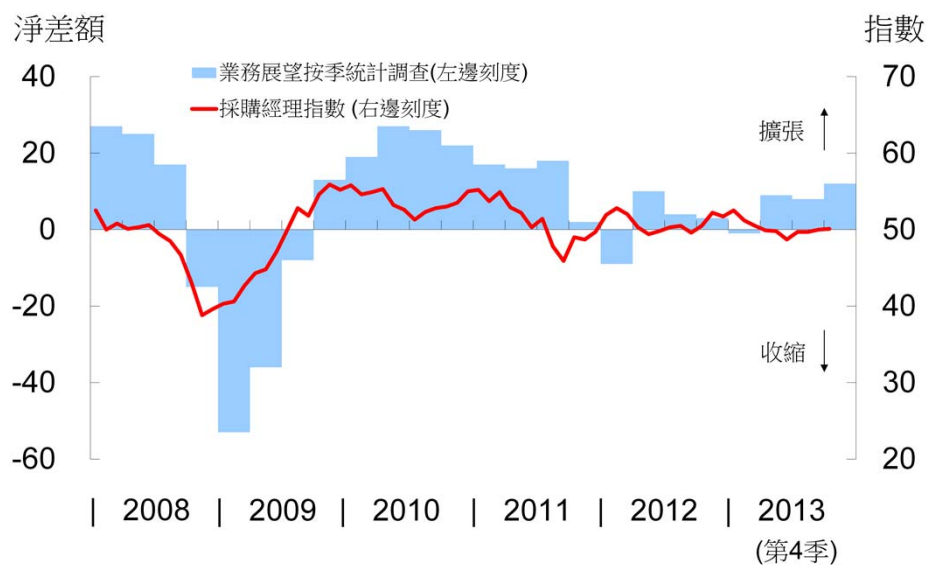
零售及出口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



香港：商業展望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及Markit Economics



香港：勞工市場

失業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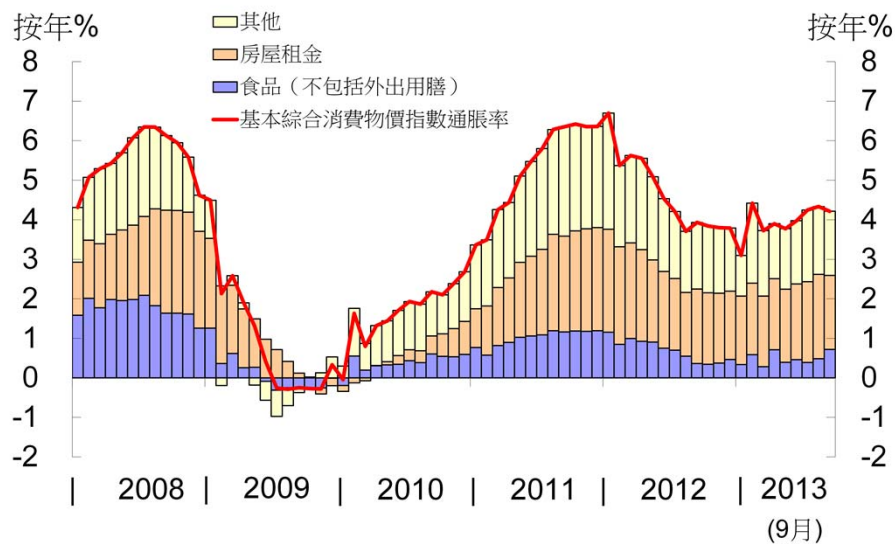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



香港：通脹情況

香港基本通脹走勢與其組成項目的貢獻



基本通脹：整體通脹扣除一次性特別紓緩措施的影響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及金管局職員估計數字



香港：股票市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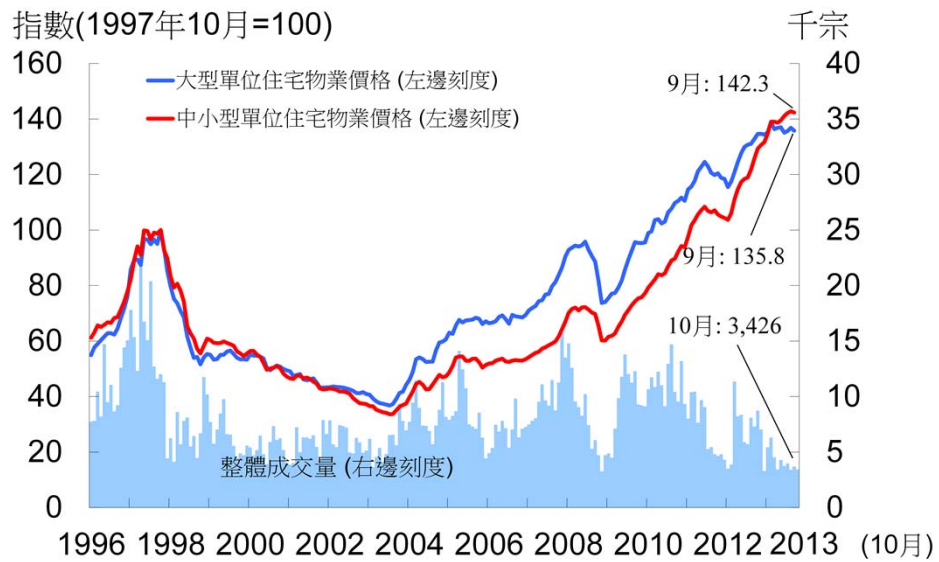
香港與其他亞洲股市表現



資料來源：彭博



香港：房地產價格及成交量



資料來源：差餉物業估價署



香港：未償還住宅按揭貸款

未償還住宅按揭貸款的增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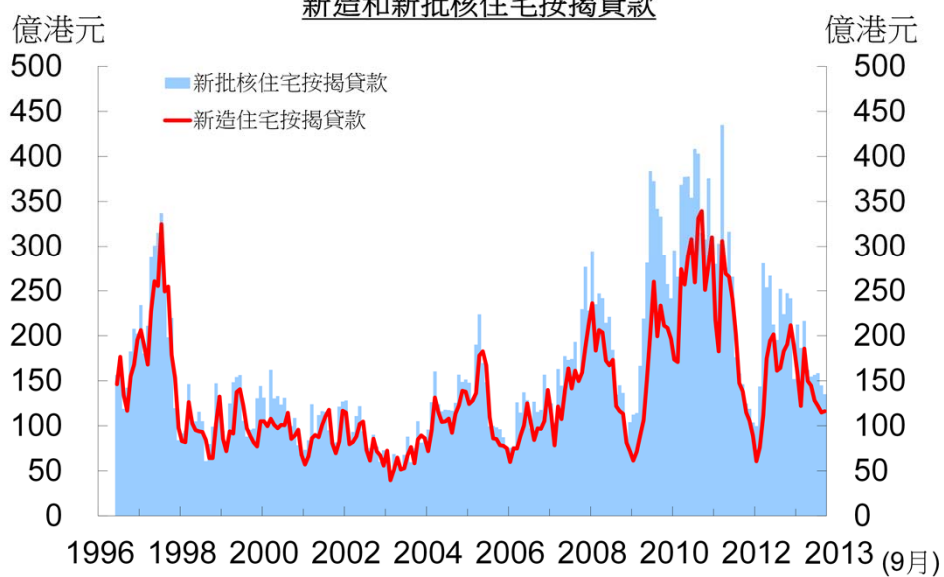
* 由於調查的機構數目在2000年12月有所增加，因此數據在2000年12月出現結構性裂口

資料來源：金管局



香港：新增住宅按揭貸款

新造和新批核住宅按揭貸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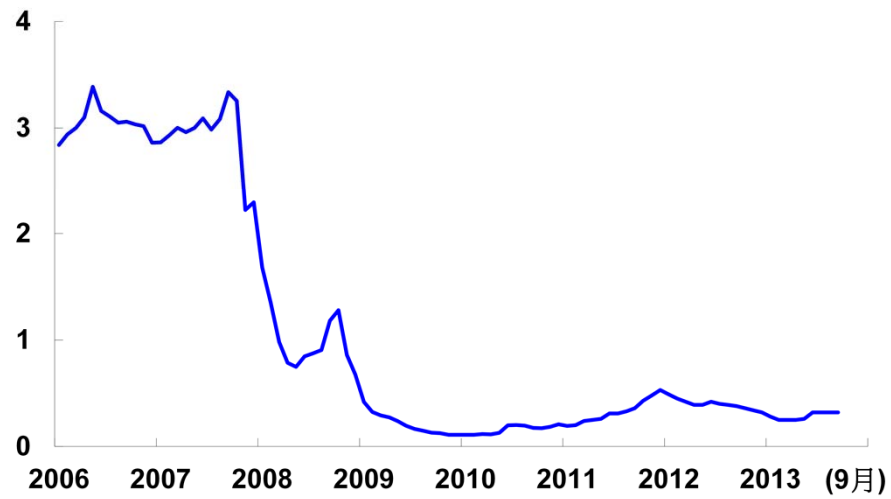


* 由於調查的機構數目在2000年12月有所增加，因此數據在2000年12月出現結構性裂口
資料來源：金管局



香港：綜合利率

年利率(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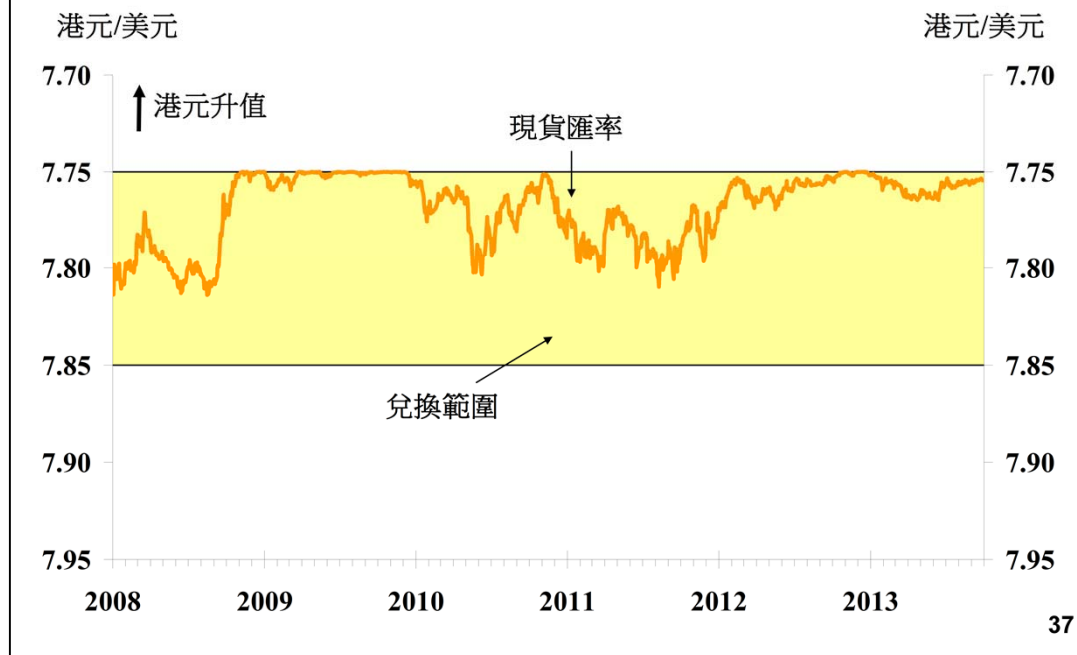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金管局



貨幣穩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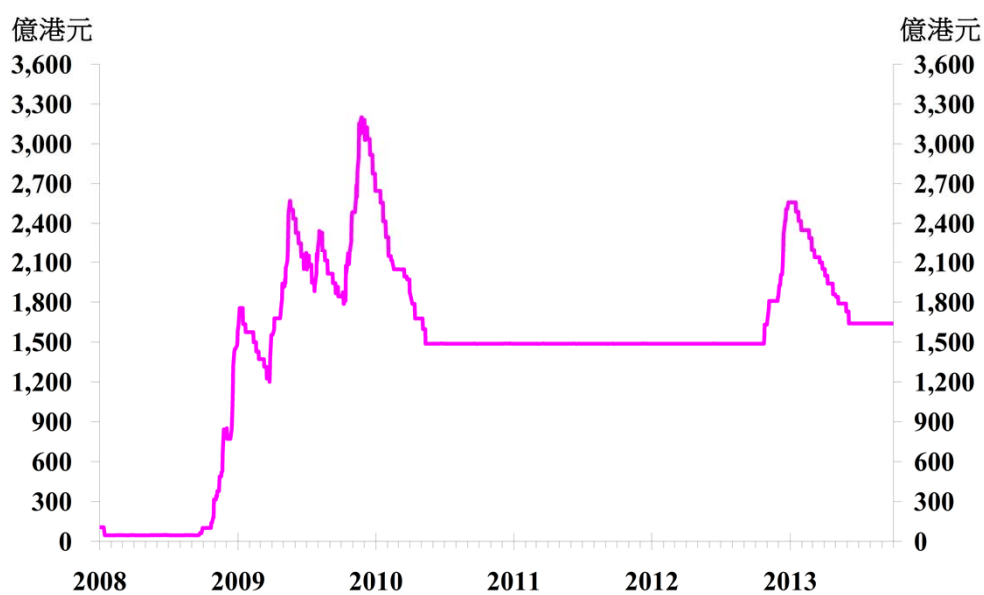
港元現貨匯率



- 自6月起，儘管一些亞洲貨幣匯價顯著波動，但港元兌美元現貨匯率維持穩定至稍微偏強狀態。
- 今年迄今，強方兌換保證沒有被啟動。



總結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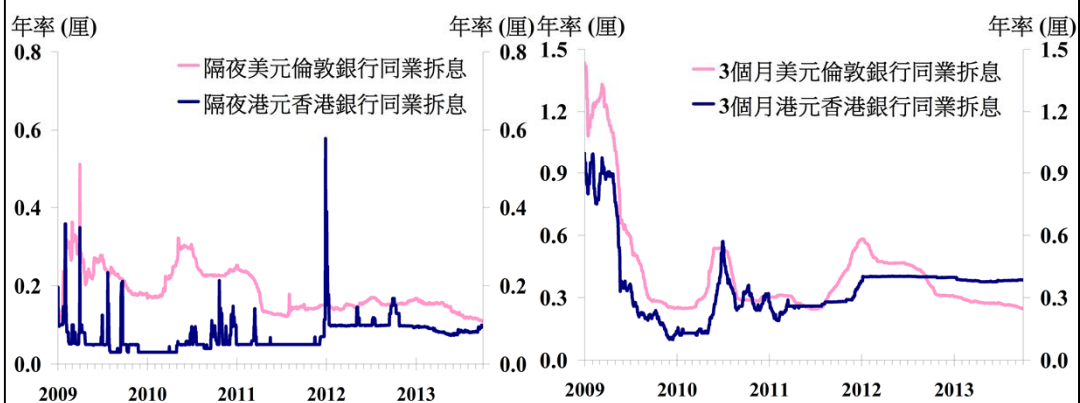


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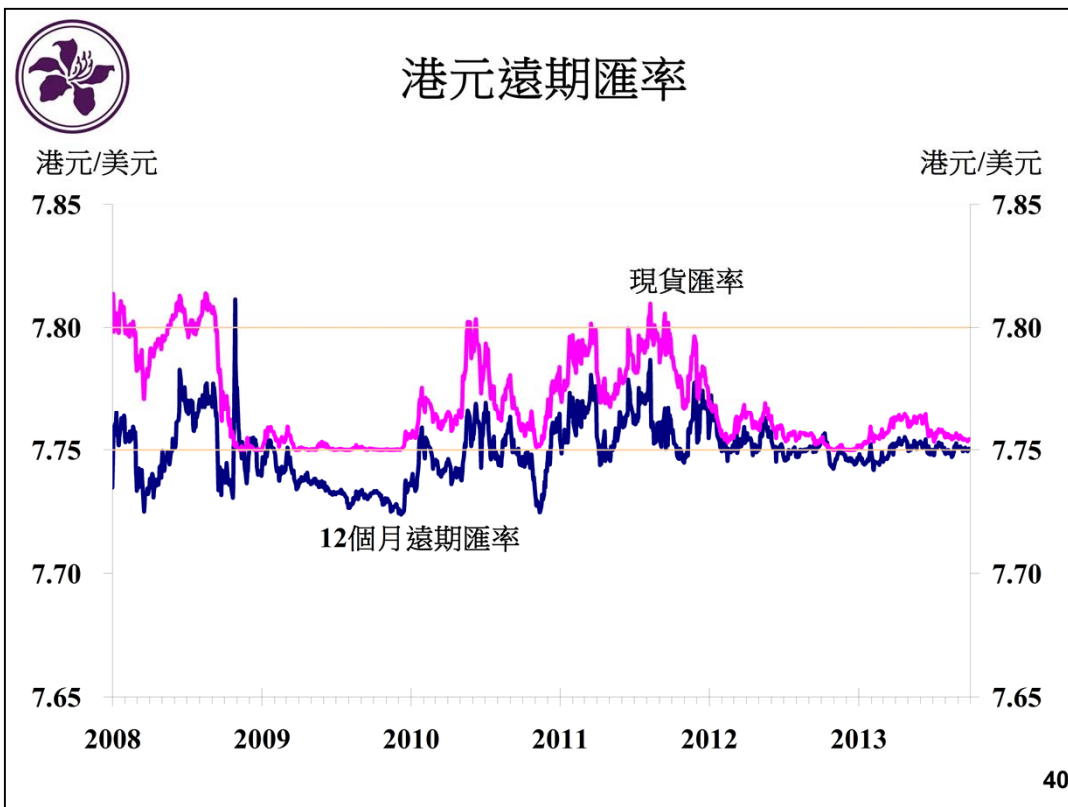
- 銀行同業市場流動資金維持充裕。
- 金管局於今年1月至6月增發外匯基金票據以滿足銀行對短期票據的強大需求，總結餘持續下降。總結餘於9月底為1,639億港元。



本港利率



- 短期港元銀行同業拆息穩定地保持在接近零的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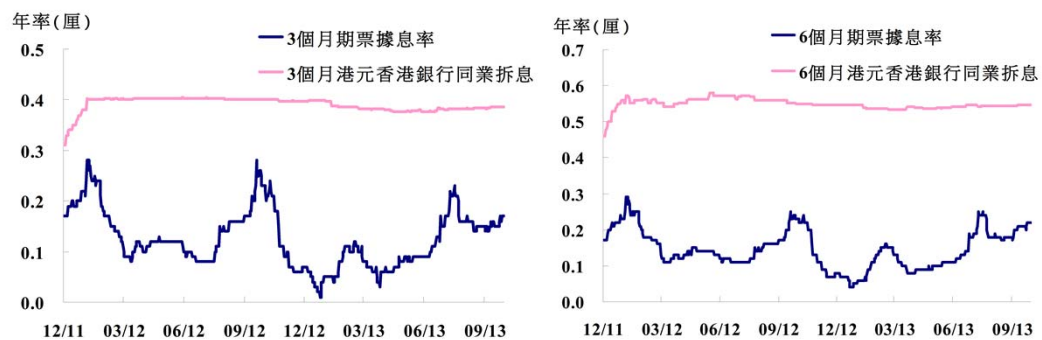


- 港元12個月遠期匯率基本穩定。



外匯基金票據息率

- 金管局於2013年1月至6月期間增發總值920億港元的外匯基金票據，以應付銀行對外匯基金票據需求。票據息率基本維持穩定。





流動硬幣收集車試驗計劃

- 為市民提供一個方便、免費的渠道以找換硬幣，促進硬幣循環再用，減低鑄幣開支
- 市民可將硬幣找換成鈔票，亦可選擇為八達通卡增值
- 兩部「流動硬幣收集車」會循環停駐全港各區
- 目標推出時間：2014 年中
- 金管局會預先公布收集硬幣的地點及時間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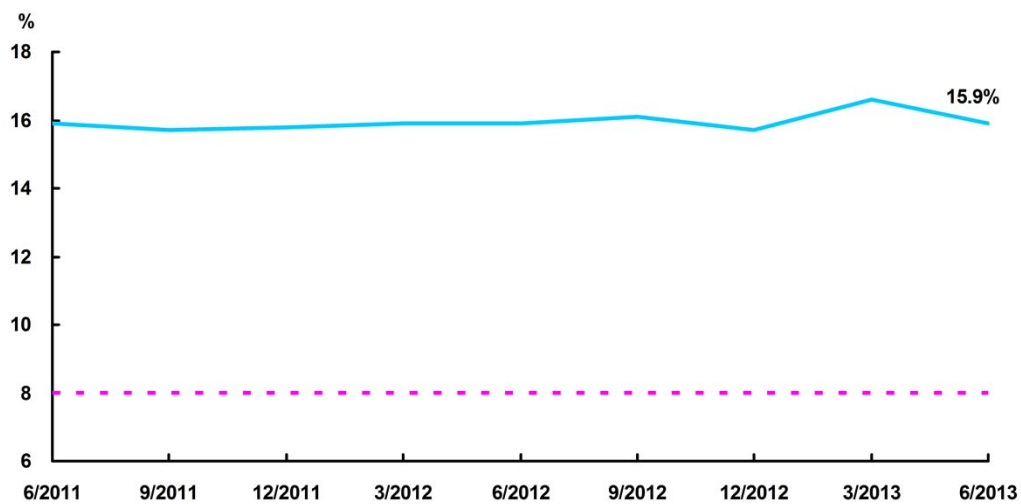


銀行業穩定



銀行業的表現

本地註冊認可機構的資本繼續保持充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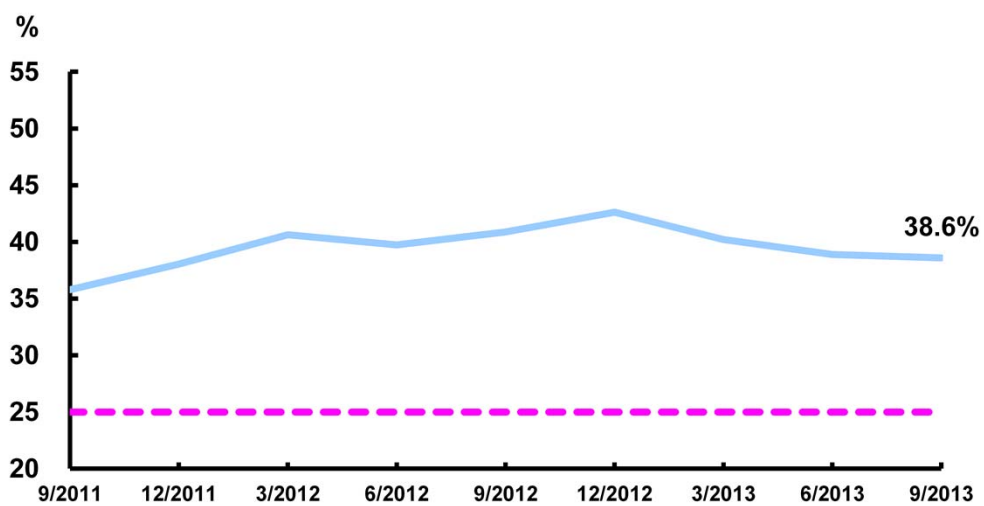
44

- 本地註冊認可機構的綜合資本充足比率由2013年3月底的16.6%，下跌至2013年6月底的15.9%。比率下跌是由於一系列的原因，如派發股息、增加資本開支和貸款增長。綜合資本充足比率仍遠高於 8% 的國際標準。



銀行業的表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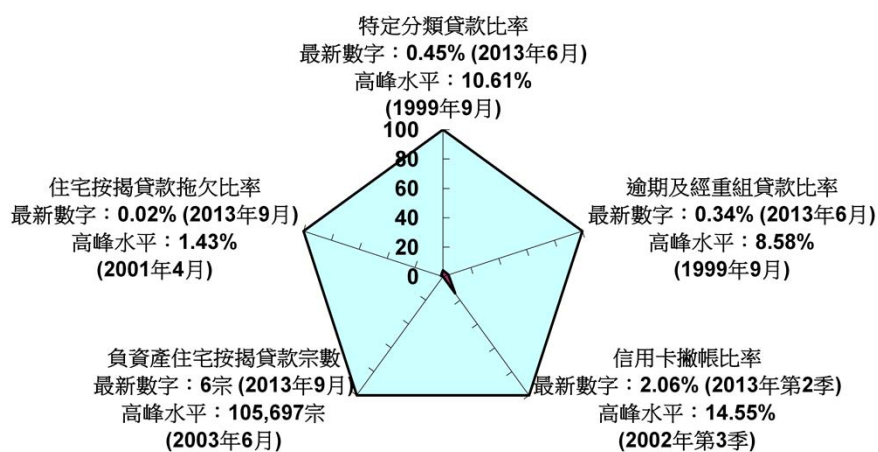
零售銀行的季度平均流動資金比率
繼續遠高於25%的法定最低水平





銀行業的表現

資產質素與歷史高位比較仍處於理想水平



□ 高峰水平 ■ 最新數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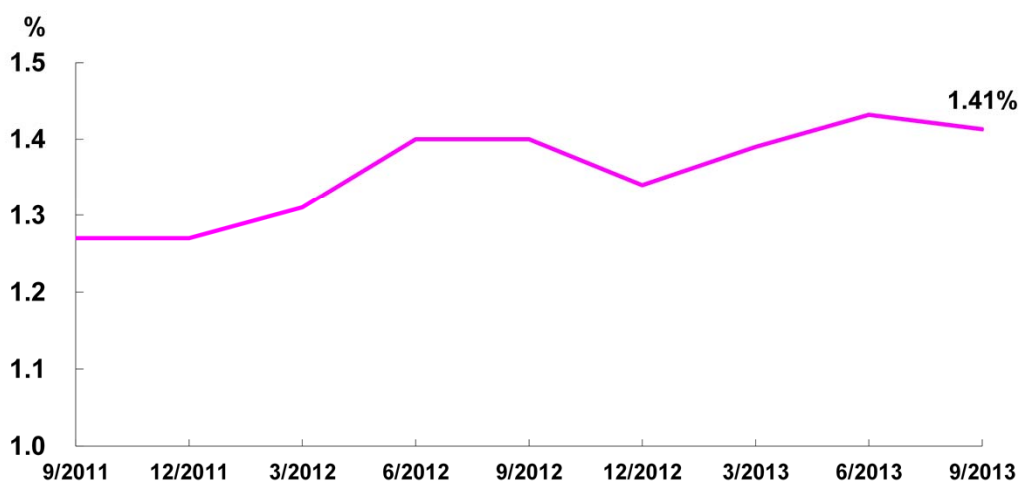
46

- 金管局會繼續密切留意零售銀行貸款組合的資產質素。



銀行業的表現

零售銀行淨息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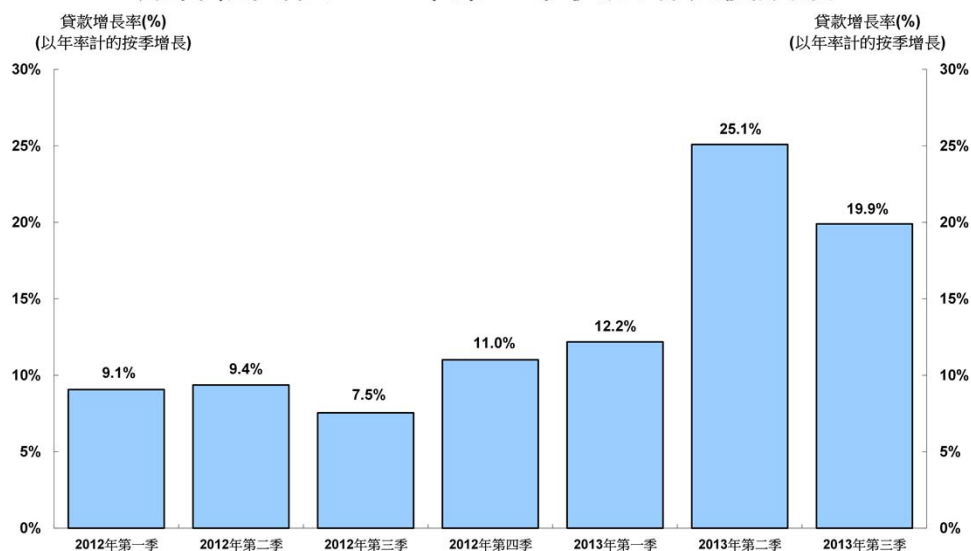
47

- 零售銀行香港業務淨息差（按季年率計）由2013年第1季的1.39%，上升至2013年第2季1.43%之後，於第3季微跌至1.41%。淨息差擴闊主要是因為零售銀行的淨利息收入於第2季內增加5%及第3季上升2%所致。零售銀行淨息差按年率計，亦由2012年首3季的1.37%擴闊至2013年首3季的1.41%。
- 由於淨利息收入(+11.4%)及非利息收入(+14.1%)錄得不俗的升幅，零售銀行香港業務在2013年首3季的整體除稅前經營溢利較2012年同期增加17.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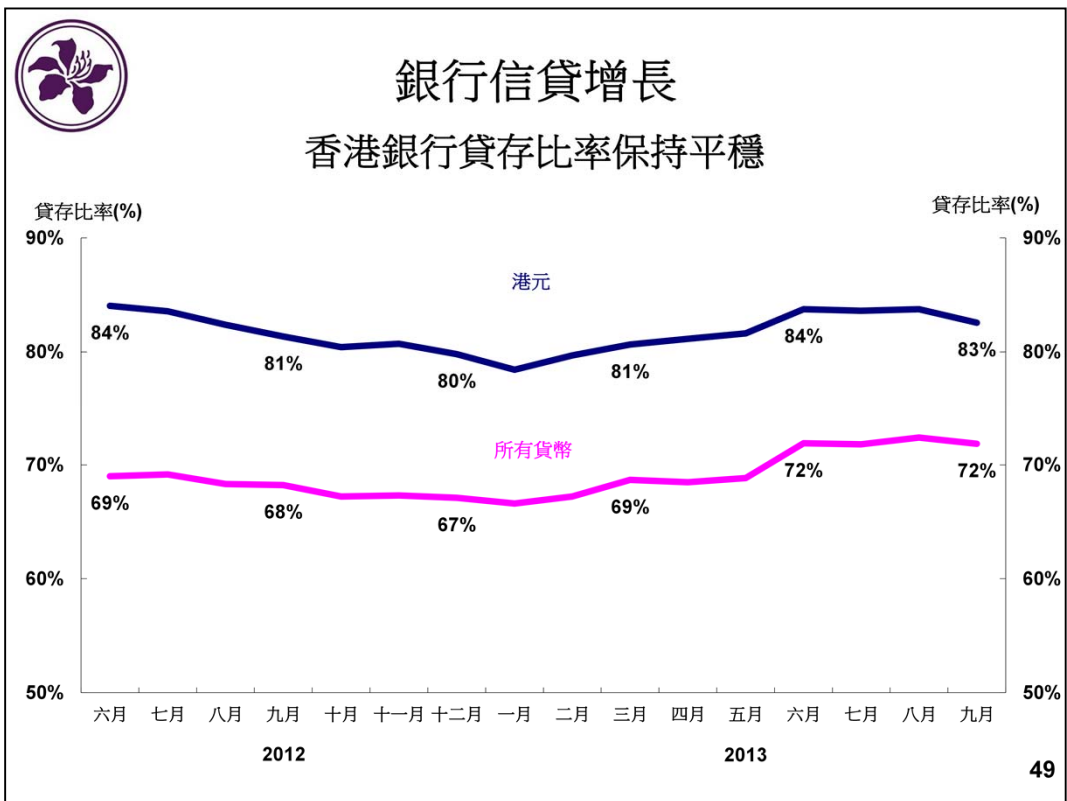
銀行信貸增長

銀行信貸在2013年第二季快速增長後放緩



48

- 2013年第3季信貸增長為 5.0%，按年率計為 19.9%。信貸增長加快，是由在香港境外使用的貸款 (+8.5%)、貿易融資 (+7.8%)及在香港使用的貸款 (+3.0%)增長所帶動。
- 金管局會繼續監察銀行業信貸增長的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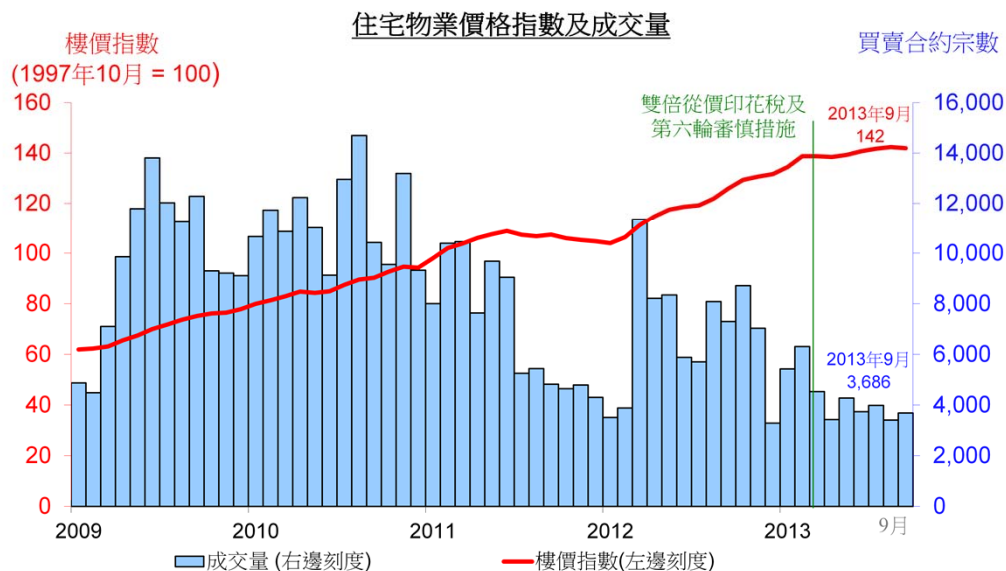


- 港元貸存比率在由2013 年6月底的84%微降至2013年9月底的 83%的水平。
- 金管局會繼續監察貸存比率的變動情況。



物業按揭貸款風險管理

2013年2月份樓市措施推出後成交量減少，樓價仍處於高位。



資料來源：差餉物業估價署及土地註冊處

50

住宅按揭貸款最新數據

	2011年 每月平均	2012年 每月平均	6/2013	7/2013	8/2013	9/2013
買賣合約宗數	7,039	6,778	3,740	3,986	3,407	3,686
新申請住宅按揭 貸款宗數	12,644	11,634	9,301	8,424	8,043	7,526
新批出住宅按揭 貸款宗數	9,224	8,210	5,925	6,140	5,399	4,904

住宅物業樓價最新數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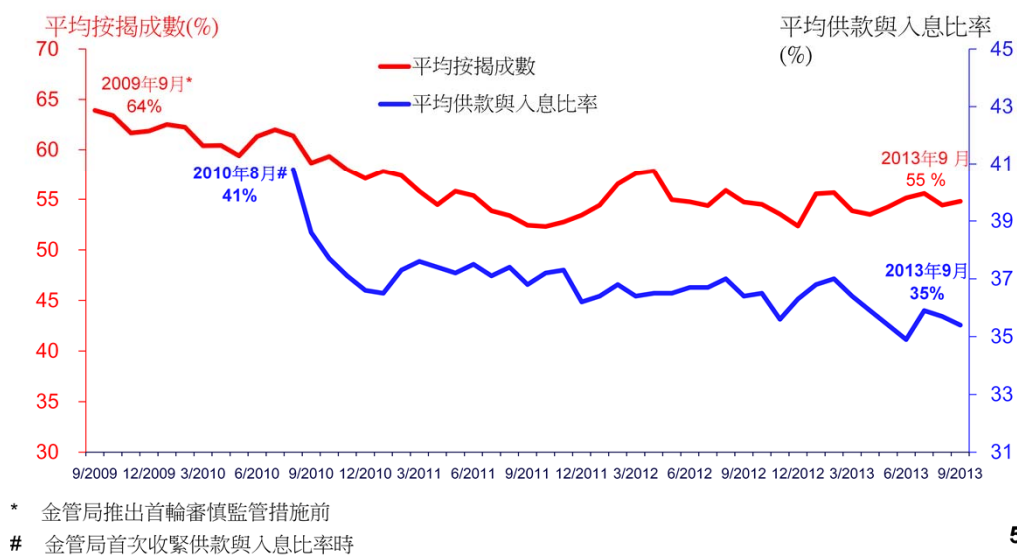
樓價指數		時期	樓價指數
差餉物業估價署 (10/1997=100)	最近高位	8/2013	142
	97高位	10/1997	100
中原地產 (6/7/1997=100)	最近高位	8/9/2013	122
	97高位	19/10/1997	103



物業按揭貸款風險管理

金管局的審慎監管措施有效減低香港銀行體系的物業按揭貸款風險。

新批出住宅按揭貸款的平均按揭成數及平均供款與入息比率



- 金管局會繼續密切留意按揭市場發展，並會在有需要時推出適當措施，以保障銀行體系的穩定。



《巴塞爾協定三》實施進度

資本標準

- 首個階段 (最低資本比率)
 - 相關的資料披露
 - 補充指引
 - 持續監察
- 第二階段
 - 資本緩衝
 - 對具全球或本地系統重要性銀行實施較高吸收虧損能力的資本要求

流動性標準

- 流動性覆蓋比率

52

資本標準

- 首階段的實施：
 - 繼於1月1日實施《巴塞爾協定三》最低資本要求後，為實施相關披露標準的《銀行業(披露)規則》亦於6月30日生效。所有首階段的標準已成功地在香港實施。
 - 已發出補充指引以協助實施。這包括：標準披露模版，以確保資料披露的一致性；以及就有關計算最低比率的某些技術事項以常見答問形式提供說明指引。
 - 於6月底，本地認可機構根據《巴塞爾協定三》計算的資本狀況保持相對穩健，普通股權一級資本比率平均超過13%，總資本比率平均約為16%。
- 第二階段的實施：
 - 現正擬備諮詢建議，於第4季內諮詢業界。這將會涵蓋(i)實施兩項《巴塞爾協定三》緩衝資本要求的機制；以及(ii)有關識別具系統重要性銀行及對其實施「較高吸收虧損能力」資本要求的框架。雖然香港並不是任何「具全球系統重要性銀行」(GSIB)的註冊地監管機構，但仍有「具本地系統重要性銀行」(DSIB)。
 - 第二階段《巴塞爾協定三》標準定於2016年1月生效，但有關的法律框架須於一年前(即2015年1月)完成制訂。我們即將準備明年的草擬規則，並會於適當時候向議員介紹有關建議。

流動性標準

- 因應在首兩輪諮詢收集到的業界意見，金管局於7月就有關在香港實施《巴塞爾協定三》流動性覆蓋比率的建議展開第三輪諮詢。
- 諮詢結果將會融入2014年的規則制訂工作中，以確保於2015年如期實施流動性覆蓋比率。我們將於明年向議員介紹草擬規則的內容。



投資者及消費者保障

- 為私人財富管理從業員制定優化專業資歷框架
- 繼續參與經合組織的保障金融服務消費者專責小組以支持落實「二十國集團的保障金融服務消費者的高層次原則」
- 與銀行業合作，推動公平待客約章

53

- 為提升香港私人財富管理從業員的專業能力和操守水平，及培育和維持業內專才，金管局向私人財富管理業界及本地的專業團體提供意見及協助其為私人財富管理從業員制定優化專業資歷框架，涵蓋資歷要求及持續專業培訓。該框架的主體方案已在四月完成業界諮詢，而回應者普遍表示支持。經考慮收到的意見後，框架的細節已擬備，並正進一步諮詢業界。同時，有關提供及認證相關的培訓課程的籌備工作亦正進行中。
- 金管局是經濟合作及發展組織（經合組織）的保障金融服務消費者專責小組（專責小組）的成員，一直積極參與制定「二十國集團的保障金融服務消費者的高層次原則」。在該高層次原則於2011年10月公布後，專責小組已在研究有效措施以支持落實有關原則。專責小組就制定支持落實三個優先原則（包括“資料披露及透明度”、“金融產品及服務供應商及其授權代理人應有的操守”，以及“處理投訴及補償”）的有效措施的報告已於2013年9月舉行的二十國集團領導人峰會中獲得認可。專責小組現正研究有效措施以支持落實其餘七個高層次原則。金管局會繼續參與專責小組的工作。
- 金管局認為消費者的信心和信任是銀行業持續發展的重要支柱，而銀行業的持續發展將有助促進銀行體系的穩定性。為建立和鞏固消費者的信心和信任，銀行應向客戶展示它們以公平待客和考慮客戶利益的原則經營業務。因此，金管局與銀行業合作推動公平待客約章，藉以培養銀行內所有階層，尤其是董事和高層管理人員的公平待客文化。公平待客約章參考了本地與海外的良好做法和「二十國集團的保障金融服務消費者的高層次原則」。約章包含5項公平待客的高層次原則。全港22間零售銀行已於2013年10月28日簽署約章，承諾支持及實施有關原則。



銀行客戶教育

- 加強教育公眾成為精明及負責任的銀行服務消費者：
 - 首階段主題
 - 使用電子銀行服務/櫃員機的保安須知
 - 精明及負責任地使用信用卡
 - 了解銀行的服務收費
 - 訊息將會透過電台、報章、旅遊雜誌、巡迴展覽及其他外展活動發放
 - 與投資者教育中心緊密合作，提升公眾人士對投資產品/財務策劃的認識

54

- 金管局將會推出消費者教育計劃，目標旨在教育公眾人士成為精明及負責任的銀行服務消費者。為求今次計劃取得好的成效，我們成立了「消費者教育諮詢小組」，成員包括主要持份者如香港銀行公會、消委會、教育局、警務署及投資者教育中心。該計劃首階段的主題主要包括：(一)使用電子銀行服務/櫃員機的保安須知，(二)精明及負責任地使用信用卡及(三)了解銀行的服務收費。
- 教育計劃的初期，主要先透過電台節目、宣傳刊物及商場巡迴展覽，向普羅大眾發放教育訊息。此外，我們亦會於報章、旅遊雜誌刊登專題特稿，提醒公眾人士在即將來臨的聖誕節及農曆新年，都要以精明及負責任的態度消費。
- 在青少年活動方面，我們與投資者教育中心於2013/14學年合辦全港大專生多媒體創作比賽，以及一系列於大專院校及青少年中心舉辦的外展工作坊，協助年青人培養正確的理財及財務策劃的觀念。此外，我們亦會舉辦公眾教育講座，向高中生宣揚負責任的消費態度。
- 此外，金管局繼續全力支持投資者教育中心，並在不同的工作計劃上緊密合作，旨在提升香港市民的金融知識水平。



存款保障

- 金管局及香港存款保障委員會(存保會)協議更緊密合作，以在需要時能加快發放存款補償
- 完成資訊系統指引的修訂，以收緊銀行呈交存款資料的要求

55

- 根據協議安排，金管局會按照既定的監管啟動機制，在需要發放補償前通知存保會及向有問題的銀行收集相關資料，從而促進評核和準備工作，以加快發放補償。
- 資訊系統指引及遵例審查方案已於**2013年9月**修訂。這些修訂能提高銀行呈交予存保會的存款資料的全面性及質素，從而加快發放補償。



金融基建



場外衍生工具市場的改革

20 國集團的承諾

- 所有標準化場外衍生工具合約應在交易所／電子交易平台買賣，並透過中央交易對手結算所結算
- 場外衍生工具合約應向交易資料儲存庫匯報

實施安排

- 法例：
 - 於2013年7月向立法會提交《2013年證券及期貨（修訂）條例草案》落實結算及匯報的規定
 - 暫行匯報規定：
 - 在新法例未生效前，金管局於2013年6月底發出指引要求持牌銀行間的特定場外衍生工具交易須匯報予由金管局所設立的交易資料儲存庫。該暫行匯報規定已由2013年8月5日起生效
- 中央交易對手結算所：
 - 香港交易所正為場外衍生工具設立本地的中央交易對手結算所，現正處於最後審批階段，預計於2013年第4季開始運作
- 交易資料儲存庫：
 - 金管局按計劃推出了場外衍生工具交易資料儲存庫（儲存庫）。儲存庫的功能包括支援於香港交易所的中央交易對手結算所進行交易結算，以及支持在香港推行場外衍生工具交易的強制性匯報安排

57

- 金管局及證監會於2011年10月就場外衍生工具市場監管制度的建議進行公眾諮詢，並於2012年7月發出諮詢總結以回應在諮詢期間所接獲的意見，及就新增／經擴大受規管活動的建議範圍和對有關監察具系統重要性的參與者的建議發出補充諮詢文件。金管局及證監會於2013年9月聯合發表補充諮詢總結。
- 新的監管制度的詳細規定會以規則形式載於附屬法例。金管局及證監會計劃在2013年底或2014年初就草擬規則進行公眾諮詢。
- 金融穩定委員會要求其成員地區於今年7月回覆及確認已制訂所需法例及規例以要求場外衍生工具交易須匯報予交易資料儲存庫。故此在新法例未生效前，金管局於2013年6月28日發出指引要求持牌銀行間的特定場外衍生工具交易（即利率掉期及不交收遠期外匯合約）須匯報予由金管局所設立的交易資料儲存庫。該暫行匯報規定由2013年8月5日起實施，並引入某些過渡性安排以確保順利過渡。
- 本地的交易資料儲存庫已分兩階段實施 — 首階段已於2012年12月實施以配合本地中央交易對手結算所的運作，第2階段已於2013年7月實施，以配合強制性匯報的實施。



政府債券計劃

機構債券發行計劃：

- 已發行 15 批總值 745 億港元的債券
- 建立的孳息曲線（2 年至 10 年）為其他發債體提供定價參考

零售債券發行計劃：

- 已發行三批總值 300 億港元的通脹掛鈎債券（即 iBond）
- 第三批 iBond 已於 6 月發行
- 第三批 iBond 的申請份數再一次創本地零售債券市場的新紀錄

提高政府債券計劃的規模：

- 政府已於 5 月獲得立法會的批准，將計劃的規模由 1,000 億港元提高至 2,000 億港元

58

- 政府債券計劃的首要目的，是透過有系統地發行政府債券，推動本地債券市場的進一步和持續發展。政府債券計劃為進一步發展本地債券市場提供基礎，使之成為股票市場及銀行體系以外的有效融資渠道，有助增強金融體系的穩定性。
- 政府債券計劃屬長期計劃，設有機構債券發行計劃及零售債券發行計劃兩部分。
- 通過擴大投資者基礎，長遠來說政府債券計劃有助提升二手債券市場的活動和增加流通量，吸引更多大型機構透過本地債券市場發債集資。這將增加本地債券市場的廣度和深度，從而鞏固本港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
- 繼 2011 年及 2012 年成功發行的第一批及第二批通脹掛鈎債券後，為了凝聚零售債券市場的發展動力，財政司司長於 2013-14 年度的財政預算案演辭中宣布，將於政府債券計劃下發行第三批不超過 100 億港元的通脹掛鈎債券予香港居民。其後，政府公布債券的認購期為 6 月 4 日至 13 日。認購期內共收到逾 52 萬份有效申請，申請總額約 396 億港元。申請份數創本地零售債券市場的新紀錄。債券的最終發行額定為 100 億港元，並已於 6 月 24 日發行，6 月 25 日上市。
- 財政司司長於 2013-14 年度財政預算案演辭中宣布，有意將政府債券計劃的規模，由現時的 1,000 億港元提高至 2,000 億港元，以滿足投資者持續上升的需求。相關建議已於 5 月 22 日獲得立法會批准。



推動資產管理業發展

- 與其他政府機構及私營機構緊密合作，加強香港資產管理業務的競爭力，鞏固香港作為主要資產管理中心的地位
- 積極向海外與內地資產管理公司及投資者推廣香港的金融平台
- 透過我們與業界定期交流所蒐集的意見，持續改善香港的平台，配合資產管理行業的最新發展

59

- 由於對亞洲地區經濟增長前景樂觀，近年有越來越多海外基金經理有興趣拓展亞洲業務。因此，金管局正聯同其他政府機構及業界推動資產管理業的發展，吸引更多的資產管理公司進入香港，從而鞏固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
- 自2010年開始，金管局與本地及海外的金融機構進行超過數百次會議，向他們推介香港作為資產管理中心的優勢和可提供的機會。
- 金管局的推廣獲得了正面的回應，有三分之一走訪過的金融機構表示會在香港投放資源，包括計劃進駐香港，或擴張它們在香港的業務。今後，金管局會繼續利用自身作為監管機構和機構投資者的獨特角色來推動香港資產管理業務的發展。
- 在平台建設方面，金管局不時檢視關於香港資產管理行業的法律、監管及稅務等事宜，從而提供推動行業發展的政策建議。金管局亦協助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和其他機構落實財政司司長在2013-14年度財政預算案中公佈的新措施，例如讓私募基金享有離岸基金的稅務豁免安排。



作為國際資產管理中心的持續發展

- 香港的基金管理業務合計資產截至2012年底達到1.6萬億美元的歷史新高，按年上升39%
- 獲發牌提供資產管理服務的持牌法團及持牌人士數目持續上升
- 全球最大100間資產管理公司中已有約80間在香港設立據點
- 私人銀行方面，2009年以來，分別有15家私人銀行在香港設立據點，令香港目前有多達45家私人銀行提供財富管理服务

60

- 根據證監會的調查報告，2012年香港基金管理業務的資產總值當中，有65%源自非香港投資者，顯示香港繼續是國際投資者首選的投資平台。
- 獲發牌提供資產管理服務的持牌法團從2008年的680間上升至2013年6月的914間。
- 獲發牌提供資產管理服務的持牌人士從2008年的4,893人上升至2013年6月的6,908人。
- 在亞太區，香港在多個資產管理領域都具有領先地位：
 1. 香港是區內第二大私募股權基金中心，並擁有375家私募股權公司（截至2013年9月）。
 2. 香港是亞洲第二最活躍的交易所交易基金市場。2012年香港交易所交易基金的成交額有673億美元。
 3. 目前有超過 60% 有合格境外機構投資者（QFII）和合格境內機構投資者（QDII）額度的公司及所有有人民幣合格境外機構投資者（RQFII）額度的公司在香港設立據點。
 4. 香港是亞洲最大的對沖基金中心，對沖基金從2010年的538個上升到2012年9月的676個。



發展伊斯蘭金融

- 《2013年稅務及印花稅法例（另類債券計劃）（修訂）條例》獲立法會通過並於2013年7月19日生效，讓常見的伊斯蘭債券享有與傳統債券相近的稅務架構，為促進香港伊斯蘭債券市場的發展提供有利條件
- 與馬來西亞中央銀行同意成立一個由私營機構主導的合作小組，以拓展香港和馬來西亞的伊斯蘭金融的商機。合作小組第一次會議預計將於今年稍後在香港舉行
- 在過去數月為業界舉辦了一連串的伊斯蘭金融研討會及專題討論，增進市場對伊斯蘭金融的認識



金融市場基礎設施

- 繼續維持金融基建的安全及有效運作
- 推行場外衍生工具交易資料儲存庫，以強化對市場的監察及提升市場的透明度，使香港的金融市場基建與國際標準看齊

金融基建的運作

- 港元、美元、歐元及人民幣的即時支付系統和債務工具中央結算系統均保持運作暢順。

交易資料儲存庫

- 於2012年12月推出交易配對及確認服務以支援場外衍生工具交易在本地進行中央結算。儲存庫的交易匯報服務亦已於2013年7月推出，以支持臨時性匯報要求於2013年8月的實施。



零售支付服務

電子賬單收付服務

- 由今年12月開始，市民可陸續透過23間參與銀行的網上平台使用一站式的電子賬單收付服務
- 服務範圍包括商戶與個人(B-2-P)及商戶與商戶(B-2-B)之間的電子賬單發送及支付、跨境電子賬單發送及支付、以及網上捐款及電子收據發送；港元、人民幣及美元賬單均可處理
- 推廣活動將於今年年底展開

NFC流動支付服務

- 金管局與銀行公會設立的工作小組，將於今年11月底公佈一套標準及指引供銀行採用
- 共用基建平台將於今年底建成，讓不同的銀行使用

63

電子賬單收付服務

- 自金管局於2012年9月公佈一系列的零售支付發展藍圖以來，在業界的支持下，我們在多個範疇都取得令人滿意的進展。
- 首先，電子賬單收付服務將於今年12月推出。截至目前為止，23間銀行包括大部分零售銀行已確認會於今年年底或明年陸續推出相關服務，讓市民使用及受惠於一站式的電子賬單收付服務帶來的便利。
- 電子賬單收付服務提供一個多功能及支援多種貨幣的綜合服務。服務範圍包括商戶與個人(B-2-P)及商戶與商戶(B-2-B)之間的電子賬單發送及支付、跨境電子賬單發送及支付、以及網上捐款及電子收據發送。港元、人民幣及美元賬單均可處理。
- 為了加深公眾對服務的瞭解，金管局與業界將於今年年底開始舉辦一系列的宣傳活動，包括印製電子單張/推廣小冊子及舉行發布會等。

NFC 流動支付服務

- 金管局與香港銀行公會成立的工作小組將於今年11月底公佈一套標準及指引供銀行採用。
- 標準及指引涵蓋三個範疇，包括終端設備與系統和手機之間的互通標準、NFC 流動支付服務的操作指引，以及服務的安全措施。
- 金管局認為市場主導發展的共用基建平台較適合香港的發展，而個別發卡機構研發的共用基建平台將於今年底建成，正好滿足市場上不同銀行的需求。
- 我們預期不同類型的流動支付服務將會推出市場。



立法框架 – 儲值支付產品與零售支付系統

- 業界諮詢已於2013年1月底結束。市場參與者對建議的法律框架普遍表示支持
-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與金管局在2013年5月22日至8月22日期間就立法建議聯合進行了為期3個月的公眾諮詢
- 公眾諮詢過程共收到41份意見書，反應普遍正面。我們正在研究有關建議並考慮作出適當的政策調整
- 法例的草擬準備工作已經開始，爭取在2014年下半年提交立法會

64

- 建議的修訂將賦予金管局對儲值支付產品進行監管和強制執行的職能，以及對零售支付系統的監督職能。目的在於確保對消費者的充分保障，確保香港相關的產品及系統的安全與穩健。
- 在考慮了非正式業界諮詢過程中收集到的一些初步意見之後，金管局於2013年1月底完成了一輪面向業界超過30家市場參與者的正式業界諮詢，所收到意見書顯示業界對相關立法提議普遍支持。
- 公眾諮詢收到的建議普遍正面。我們正在分析這些建議，並考慮在需要的地方採納有關建議並對政策作出適當調整。



香港的國際金融中心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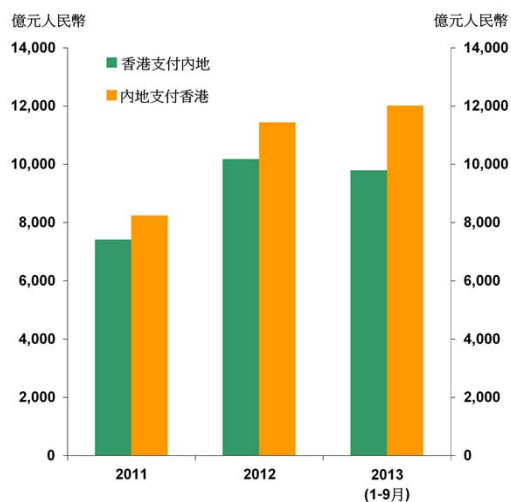


人民幣貿易結算業務持續增長

經香港銀行處理的人民幣貿易結算額



內地與香港之間人民幣貿易結算支付流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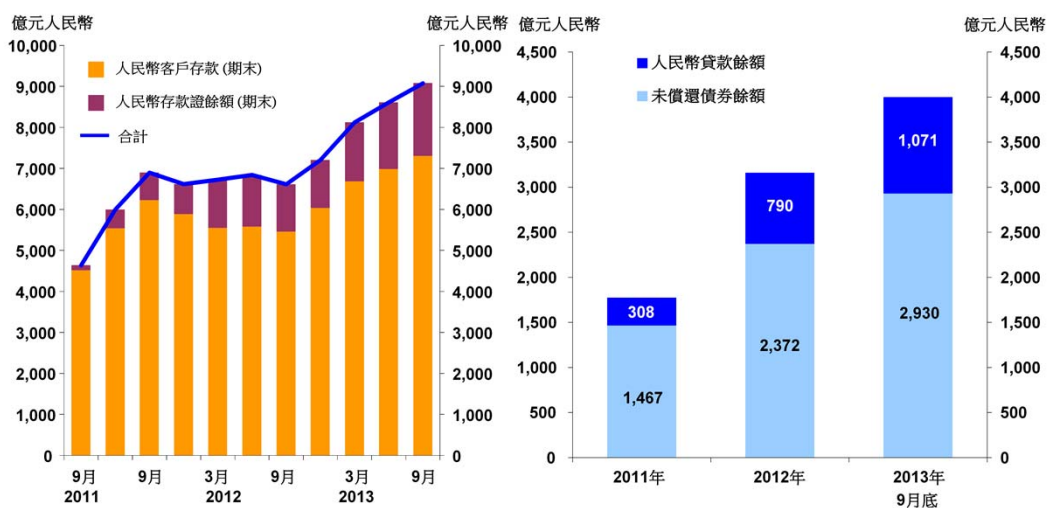
- 2013年首九個月，經香港銀行處理的人民幣貿易結算額達到 26,166億元人民幣，比去年同期增加 36%。往內地與往香港的貿易結算支付的比例約為 1：1.2。



人民幣融資活動持續活躍

人民幣客戶存款及人民幣存款證總額

人民幣融資活動



67

- 2013年9月底，人民幣客戶存款及存款證餘額分別為 7,300億及 1,776億元人民幣，兩者合計為 9,076億元人民幣，較去年底 的 7,202億元增加 26%。
- 其中，非香港居民個人客戶已開立超過 77,000 個人民幣帳戶，存款額超過 130億元人民幣。
- 人民幣點心債券市場持續發展。雖然受到早一段時間國際市場的調整所影響，人民幣點心債的發行在7月和8月放緩，但發行量由9月中開始恢復。2013年首九個月的發行量為 754億元人民幣，9月底的未償還債券餘額達 2,930億元人民幣。人民幣銀行貸款業務亦持續增長，2013年9月底的貸款餘額達到 1,071億元人民幣，比去年底增加 36%。



香港支持全球各地開展 人民幣業務的功能持續發展

	2013年9月	2012年	2011年
1 香港人民幣清算平台參加行數目	211	204	187
其中: 海外銀行分支機構和 內地銀行海外分行	186	181	165
2 香港銀行對海外銀行應付款項 (億元人民幣)	1,441	991	1,164
3 香港銀行對海外銀行應收款項 (億元人民幣)	1,511	1,171	1,217
4 香港人民幣RTGS系統交易金額 (期內平均每日交易金額; 億元人民幣)	4,110	2,137	1,214

68

- 香港金管局與英國財政部在9月26日於香港聯合籌辦了《香港與倫敦人民幣合作小組》第三次會議。與會銀行代表同意致力擴大和深化離岸人民幣市場，以及配合中國內地跨境交易管道的擴大而積極提供相關服務，並就人民幣貿易結算及銀行服務、融資及投資、以及銀行間業務的具體工作進行詳細討論。
- 此外，合作小組亦舉辦了一個由企業及非銀行金融機構參與的研討會，加強企業及非銀行金融機構對人民幣業務的認知。



加強區域及國際金融合作

金融穩定委員會

- 金管局參加了金融穩定委員會於2013年6月24日召開的全體會議及另外兩次電話會議。成員討論了影響全球金融系統的風險以及各項金融監管改革的進程，例如解決金融機構“大到不能倒”的問題，改革場外衍生工具市場，以及加強對影子銀行的監察和規管

東亞及太平洋地區中央銀行會議 (EMEAP)

- 金管局於 2013年10月28日主持 EMEAP 轄下貨幣及金融穩定委員會會議。委員會回顧了亞洲區內經濟及金融發展的近況及對政策的影響，同時亦討論了全球金融監管改革對亞洲市場的影響

金管局和馬來西亞中央銀行的雙邊會議

- 金管局與馬來西亞中央銀行在2013年8月28日舉行雙邊會議。雙方同意在離岸人民幣業務和伊斯蘭金融的國際化等方面加強合作，促進金融市場發展



投資環境及外匯基金的表現



2013 年第1至3季投資環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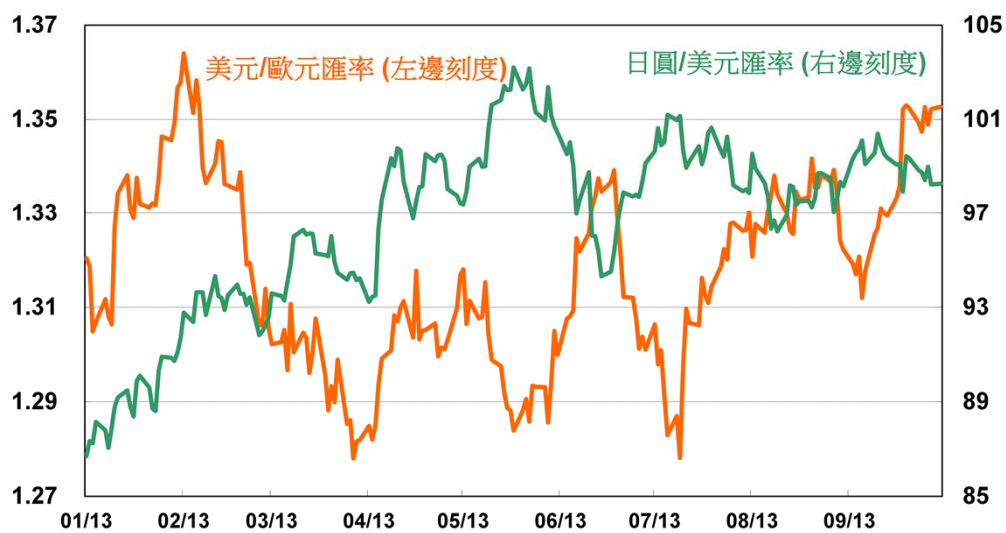
- **匯率：**由於經濟好轉及債務危機漸退，市場重拾對歐元的信心，歐元兌美元在第2至3季轉強，收復大部分在第1季錄得的跌幅。受到日本首相安倍晉三於4月推出進取的寬鬆貨幣政策影響，日圓兌美元持續疲弱
- **股市：**投資者風險胃納持續，流動性充裕及經濟基本因素改善均支持各大股市繼續上揚。但市場對大規模資金流出新興市場的憂慮加深，使其股市表現落後於先進市場
- **利率：**由於市場關注聯儲局縮減量化寬鬆措施的買債規模，美國國庫債券收益率急升，當中10年期的收益率由期內低位1.61%上升至最高的3%。其他主要政府債券(除日本以外)的收益率亦一同上升



貨幣市場

美元/歐元匯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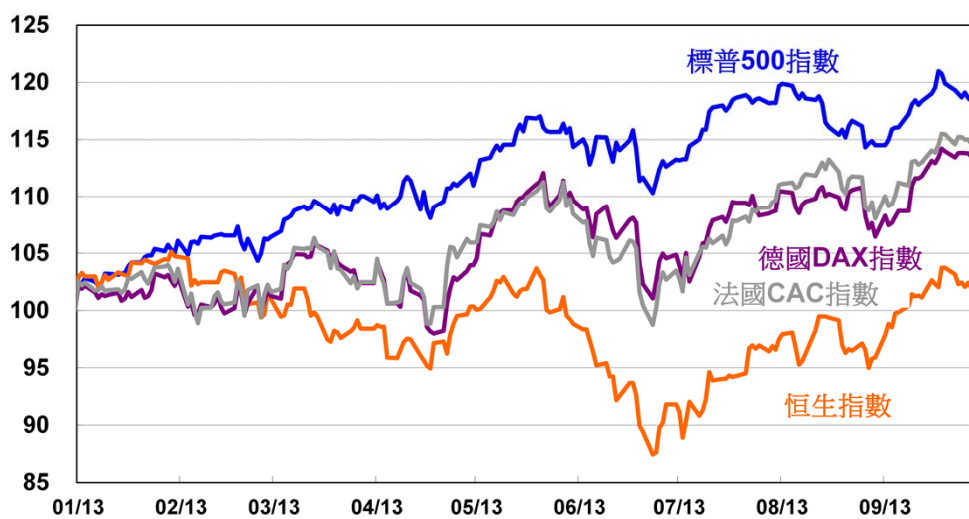
日圓/美元匯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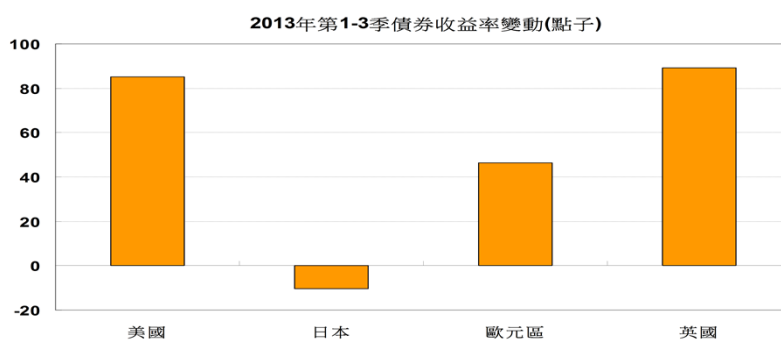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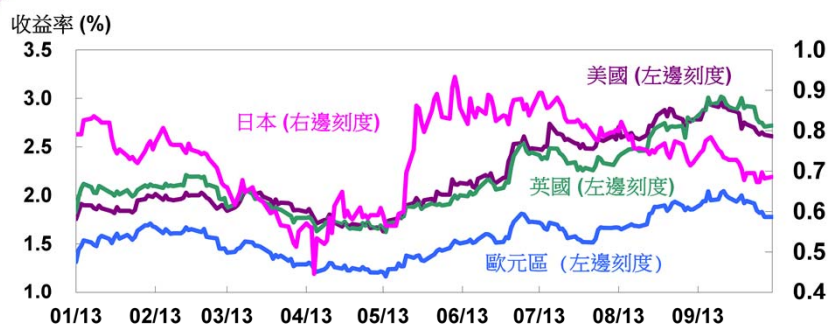
股票市場

標準化指數水平 (2012年底 = 100)





10年期政府債券收益率的變動





投資收入

	I ← 2013 → I		2012	2011	2010
(億港元)	1至9月*	第3季*	全年	全年	全年
香港股票^@	62	137	307	(242)	116
其他股票^	490	179	428	(122)	271
債券#	(150)	18	331	719	421
其他投資&	48	-	64	7	17
外匯	<u>(1)</u>	<u>156</u>	<u>(14)</u>	<u>(91)</u>	<u>(31)</u>
投資收入@&	449	490	1,116	271	794

* 未經審計數字

^ 包括股息

包括利息

@ 不包括策略性投資組合的估值變動

& 包括外匯基金投資控股附屬公司持有的投資的估值變動

(外匯基金投資控股附屬公司的投資估值主要是按季匯報，上述數字為現有最近期的估值)



投資收入、支付予財政儲備的款項 與累計盈餘的變動

(億港元)	2013				2012
	1-9月*	第3季*	第2季	第1季	全年
投資收入/(虧損)	449	490	(232)	191	1,116
其他收入	2	1	1	-	2
利息及其他支出	(37)	(13)	(15)	(9)	(44)
淨收入/(虧損)	414	478	(246)	182	1,074
支付予財政儲備的款項 #	(278)	(90)	(95)	(93)	(378)
支付予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基金與 法定組織存款的款項 #	(67)	(25)	(21)	(21)	(80)
策略性資產組合的估值變動扣除 外匯基金投資控股附屬公司持有 的投資的估值變動 ^	(51)	6	(31)	(26)	(56)
外匯基金累計盈餘增加/(減少)	18	369	(393)	42	560

* 未經審計數字

2013及2012年的固定支付比率分別為5.0%及5.6%

^ 包括股息



(億港元)

歷年投資收入

年份	全年	第4季	第3季	第2季	第1季
2001	74	136	104	(20)	(146)
2002	470	263	(21)	265	(37)
2003	897	335	84	411	67
2004	567	330	141	(72)	168
2005	378	73	190	136	(21)
2006	1,038	360	371	125	182
2007*	1,422	334	618	263	207
2008*	(750)	83	(483)	(204)	(146)
2009* ^{&}	1,077	106	719	587	(335)
2010* ^{&}	794	59	745	(121)	111
2011* ^{&}	271	221	(414)	216	248
2012* ^{&}	1,116	303	424	(56)	445
2013* ^{&#}	N/A	N/A	490	(232)	191

* 不包括策略性投資組合的估值變動

[&] 包括外匯基金投資控股附屬公司持有的投資的估值變動（外匯基金投資控股附屬公司的投資估值主要是按季匯報，上述數字為現有最近期的估值）

[#] 未經審計數字

N/A：不適用



外匯基金資產負債表摘要

(億港元)	2013年 9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1年 12月31日
資產			
存款	2,941	1,883	2,217
債務證券	20,276	20,485	18,444
香港股票 ⁽¹⁾	1,491	1,480	1,206
其他股票	3,342	2,833	2,382
其他資產 ⁽²⁾	<u>1,298</u>	<u>1,130</u>	<u>631</u>
資產總額	29,348 =====	27,811 =====	24,880 =====
負債及基金權益			
負債證明書	3,173	2,898	2,587
政府發行的流通紙幣及硬幣	104	99	99
銀行體系結餘	1,641	2,559	1,487
已發行外匯基金票據及債券	7,921	6,885	6,558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652	-	245
財政儲備帳	6,842	7,175	6,635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基金及法定組織存款	2,018	1,679	1,262
其他負債	<u>740</u>	<u>277</u>	<u>328</u>
負債總額	23,091	21,572	19,201
累計盈餘	<u>6,257</u>	<u>6,239</u>	<u>5,679</u>
負債及基金權益總額	29,348 =====	27,811 =====	24,880 =====

* 未經審計數字

(1) 香港股票包括策略性資產組合持有的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有限公司的股票

(2) 包括外匯基金投資控股附屬公司於2013年9月30日為數622億港元的投資（於2012年12月31日及2011年12月31日，此等投資的數字分別為536億港元及311億港元）



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



安老按揭計劃

- 截至2013年9月底，共接獲 472 宗申請：
 - 借款人平均年齡：69 歲
 - 平均每月年金：13,600港元
 - 年金年期：10年（33%）、15年（17%）、20年（13%）、終生（37%）
 - 平均樓價：430萬港元
 - 平均樓齡：30年

80

於2012年11月推出三項優化安排

- 將借款人的最低年齡由 60 歲降至 55 歲
- 將用作計算年金的樓價上限由 800 萬港元調升至 1,500 萬港元
- 提高一筆過貸款的金額上限

三項優化措施的市場反應

三項優化措施於 2012年11月推出。截至 2013年9月底：

- 60 歲以下人士的申請佔總申請宗數約 24%
- 超過28%的新申請有提取一筆過貸款，而優化措施推出前為14%
- 共有37 宗申請的物業估值超過 800 萬港元，其中24 宗為優化措施推出後提出之申請



中小企融資擔保計劃

- 財政司司長於 2013-14 年度財政預算案中公布延長八成擔保產品的申請期一年至2014年2月28日
- 有關八成擔保產品推出以來備受市場歡迎，截至2013年9月底為止：
 - 共批出超過 7,600 宗申請，總貸款額約為 327 億港元
 - 有關批出申請的主要數據如下：

平均擔保年期	4.8 年	平均貸款金額	430萬港元
製造業 及 非製造業	27% 及 73% (貿易業佔其中之45%)	平均貸款年利率及 平均擔保費年率	4.7% p.a. 0.5% p.a.
少於50名僱員 的企業	91%	受惠企業及相關僱員	超過 5,300 家 企業及 140,000 名 僱員

81

- 行業分類（按成功獲批之八成擔保產品申請）

製造業	成功獲批之申請(宗)	%	非製造業	成功獲批之申請(宗)	%
紡織及製衣	431	5.6	貿易	3,438	45
電子產品	198	2.6	批發及零售	642	8.4
塑膠產品	156	2	建築	188	2.4
印刷及出版	145	1.9	工程	183	2.4
金屬製品	128	1.7	交通及物流	180	2.3
珠寶/手錶/時鐘	121	1.6	專業服務	91	1.2
玩具	119	1.6	飲食	90	1.2
手袋及衣服配件	99	1.3	室內設計/裝修	61	0.8
其他	698	9	其他	684	9
總數	2,095	27	總數	5,557	73

- 2013年3月推出之再優化措施：因應業界的意見能進一步滿足企業的融資需要，按揭證券公司於2013年3月在八成擔保產品下推出再優化措施。在考慮合資格企業及其「關連公司」兩者獲批擔保的貸款額是否已超出上限1,200萬港元的時候，按揭證券公司可按個別情況酌情考慮兩者的申請是否可被視作獨立申請，而其中的考慮因素會涉及該企業及其「關連公司」的業務性質。



小型貸款計劃

- 2012年6月推出，試驗期為三年，總貸款額上限暫定為一億港元
- 已有六家銀行及五家非政府機構參與
- 截至2013年9月底，共收到160宗正式申請，其中已完成申請程序及成功批出申請為89宗，總貸款額為2,385萬港元。申請的成功率約65%
- 獲批申請的平均貸款額約為26萬8千元，平均還款年期則近4年半

82

1) 行業分類（按成功獲批之申請計算）

– 服務行業	42宗 (47%)
– 零售	29宗 (33%)
– 批發	12宗 (13%)
– 資訊科技	3宗 (3%)
– 製造業	2宗 (2%)
– 其他	1宗 (1%)

* 由於進位關係，表內個別百分比之和可能不等於100%。